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2017-012

2017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雷洪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简玉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及事项的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描述了公司未来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以及 2017 年度主要经营计划，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1）生产经营的季节性风险

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各季度分布不均衡、前低后高的特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实现。投资者不能简单地以公司季度或中期的财务数据来推算全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

（2）技术开发风险

近年来金融安防行业内技术进步和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伴随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各种创新技术与银行业务的发展融合，随着安防系统与银行业务的融合度不断提高，银行对安防产品的要求也趋于专业化和个性化，

公司必须全面了解业内技术发展的最新趋势，更好的满足客户不断升级的需求。市场的需求将更难以把握。如果公司的技术和产品研发方向偏离市场需求，或者研发时机掌握不对，产品化速度减缓，将可能存在产品不能在新的环境下形成技术优势的风险。

（3）收购整合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润安科技 51% 股权，润安科技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收购整合一方面带来公司业务及规模的扩张，另一方面公司现有的管理架构和流程可能无法完全适应扩张带来的变化，公司在管理模式、资源配置、人才引进、内部控制、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收购后的整合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出现决策、管理、经营等方面无法实现协同效应或是达不到业绩承诺的风险。

（4）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和业务的不断扩张，公司控制或参股的企业数量随之增加，业务范围也在金融安防的基础上逐步向其他领域延伸。若公司的研发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质量控制等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随之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将会引发相应的管理风险。

（5）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中国金融业正处于扩张期，对于安全防范的要求不断提高，金融安防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随着金融安防监控联网工程建设的规模化，部分 IT 企业开始涉足安防领域，业内企业数量不断增加，同时设备产品同质化，行业利润率受到挤压，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受上述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影响，公司利润的增

长速度可能会放缓，经营业绩存在不能保持持续增长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2,316,745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4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9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9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90
第九节 公司治理.....	9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06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10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4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浩云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浩云有限	指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前身
浩云设备	指	广州市浩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瑞科技	指	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万欣科技	指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浩云物联	指	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藏浩云	指	西藏浩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润安科技	指	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浩昀宏	指	广州浩昀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浩耘元鸿	指	广州市浩耘元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碧天投资	指	广州市碧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东
常森投资	指	广州市常森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之股东
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浩云科技	股票代码	300448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浩云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aoyun Technologi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aoyun Technolog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雷洪文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2201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400		
办公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2201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14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haoyuntech.com		
电子信箱	zqb@haoyuntech.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翩	彭燕君
联系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 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2201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 555 号 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 2201
电话	020-34831515	020-34831515
传真	020-34831415	020-34831415
电子信箱	zqb@haoyuntech.com	zqb@haoyuntech.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交易所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9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魏标文、卢玲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楼	朱权炼、陈里强	2015 年 4 月 2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6 年	2015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 年
营业收入（元）	544,953,859.79	465,691,390.41	17.02%	386,269,44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7,160,102.19	65,883,942.02	32.29%	57,054,53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566,214.52	63,754,572.99	24.80%	54,940,24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5,135,232.72	25,678,995.07	114.71%	33,431,679.5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6	22.22%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36	19.44%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7%	14.44%	-0.47%	26.22%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 年末
资产总额（元）	898,647,769.09	679,969,533.81	32.16%	373,324,281.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74,448,463.72	581,914,707.97	15.90%	243,092,465.95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1,861,101.25	51,637,791.86	184,300,392.65	227,154,57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23,573.99	-22,601,595.94	51,505,610.07	73,279,662.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03,740.93	-23,757,001.28	47,356,898.64	71,670,058.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221,712.04	-27,489,681.53	-24,133,071.10	188,979,697.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561.28	-44,431.73	-25,42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32,631.65	2,606,203.43	2,552,275.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4,964.47	54,302.07	-56,539.4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86,269.26	486,704.74	356,014.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76,877.91			
合计	7,593,887.67	2,129,369.03	2,114,296.4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3,398,871.81	增值税即征即退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作为经常性损益确认。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除原有的金融安防系统集成和金融安防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外，还新增了平安城市运营服务和司法安防两个领域的业务。其中，金融安防收入43,124.09万元，平安城市运营服务和司法安防作为报告期内两项新增主营业务，分别为公司创造了555.74万元和2,211.09万元的收入。作为国内金融安防行业领先企业之一，公司业绩在2016年继续保持稳步增长。

金融安防系统集成主要为银行客户提供营业网点视音频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自助银行智能安防系统、智慧银行安全综合管理平台等项目集成服务和运维服务。

金融安防设备主要包括智能视频设备、出入口控制设备、智能语音设备和安防辅助器材。

平安城市运营服务主要包括为客户提供智慧城市安全综合管理平台、城市监控系统、智能终端等。

司法安防业务主要包括为客户提供视音频监控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监仓对讲系统、智慧监狱综合管理平台、监狱人员实时定位管理系统、监狱狱政管理系统等。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请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89,167,246.06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9.92%，比年初增长 63.6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购入固定资产增加，以及子公司浩云物联实施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智慧天网）合同在建各网点的在建工程完工结转至固定资产，收购润安科技固定资产合并。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16,809,702.14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1.87%，比年初增长 2,606.7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购买软件及收购润安科技无形资产合并。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122,389,007.75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13.62%，比年初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购买新办公楼及子公司浩云物联实施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智慧天网）合同在建各网点。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266,499,726.38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29.66%，比年初下降 35.2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购润安科技，购买新办公楼支付较多的现金。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214,039,296.45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23.82%，比年初增长 74.1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入增加以及收购润安科技，应收账款合并。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13,006,947.88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1.45%，比年初增长 206.70%，主要原因是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11,521,987.41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1.28%，比年初增长 159.74%，主要原因是应收投标保证金增加以及收购润安科技，其他应收款合并。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8,995,280.08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1.00%，比年初增长 1,262.60%，主要原因是营改增后公司待抵扣增值税增加及待摊租金增加。
工程物资	工程物资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4,278,694.41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0.48%，比年初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子公司浩云物联购买工程物资。
商誉	商誉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47,382,353.08 元，占总资产比重 5.27%，比年初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购润安科技支付的对价与公允价差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5,474,192.86 元，占总资产比重 0.61%，比年初增长 129.5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存货跌价准备增加，股权激励费用增加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应增加，及收购润安科技递延所得税资产合并。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6 年年末余额为 417,000.00 元，占总资产比重 0.04%，比年初下降 72.82%，主要原因是年初预付的购车款结转至固定资产。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金融安防整体解决方案能力优势

公司凭借定制化的软硬件产品线、持续的技术创新和集成能力、丰富的项目实施和运维经验，实现了全产业链纵向一体化，为客户提供金融安防系统的业务咨询、方案设计、产品定制、系统集成、工程实施、运维服务等综合的整体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多年深耕于金融安防行业，熟悉银行业金融机构的行业特点，能针对不同类型银行机构的营运环境、风险环节、

管理流程及业务流程，向客户提供定制个性化的安防解决方案。

2、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自2001年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金融安防软硬件技术的研究与开发，通过自主研发，形成了一系列业界领先的核心技术，基本覆盖了金融安防行业的主要技术领域。与此同时，公司紧跟国内外行业的发展趋势，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研究方向，将大数据、物联网传感、云技术、人工智能等先进技术应用到主动安防系统、智慧银行安全综合管理平台和自助银行智能安防系统中，增强了公司的技术优势和产品质量，为客户的安防需求提供更尖端、更柔性的综合解决方案。同时，公司凭借着在金融安防行业积累的研究成果和实践经验，能快速地将相关技术融合应用到其他行业和领域，为公司进入其他行业和领域做了技术沉淀。

3、行业经验及品牌优势

公司专注金融安防领域十余年，熟悉金融机构的风险对象、风险环节及其管理流程，深入了解客户的安防需求，能够紧密结合产品的研发、技术更新与金融风险对象、风险环节及其管理流程进行有针对性的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经过长期的市场开拓，“TeleSky”和“浩云”品牌培育了众多客户，公司业务区域覆盖全国30多个省级地区，服务对象已超过400多个独立法人金融机构。

4、金融安防综合资质优势

公司凭借长期积累的行业技术优势及综合服务能力，先后取得了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壹级证书（该证书是广东省公安厅颁发，适用全国）、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壹级证书、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贰级证书、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证书、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乙级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等企业资质。公司所取得的以上等级证书已满足金融安防行业对业内企业的资质要求，成为业内资质较齐全的企业之一。

5、营销及服务网络优势

公司立足广东，构建以总部为核心，辐射全国，不断扩充全国服务及营运网点，优化终端服务功能。目前公司已在全国设立了29家分公司，拥有一支营销能力较强的市场开拓队伍和服务意识强烈的客户服务队伍，贴近客户群体，能及时响应客户的需求，为不同的客户群体的不同安防需求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和专业的售后及维保服务。同时，随着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建设完工，公司将逐步在各地实现与客户“零距离”体验金融系统智能安防新技术的应用的目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影响金融安防行业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金融行业安防需求呈稳步增长的态势。随着金融安防设备高清化、网络化、智能化的发展，以及云计算、云存储技术的进一步应用，紧密结合金融安防行业的各类深度需求，通过新技术与安保管理的碰撞，在金融安防行业涌现出许多新的安保管理需求，为金融安防行业的发展提供了新的增长点。同时，面对全球反恐、治安形势的严峻挑战，2016年1月，我国正式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将社会公共安全管理提升到更高的高度，也为安防产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

报告期内，依照公司制定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各项业务顺利开展。在管理层的统一部署下，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广泛的客户资源以及深厚的技术实力，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提供的工具和手段，经过公司全体成员的不懈努力，完成了公司2016年各项经营指标。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在云计算、大数据、深度学习等方面深入开展技术研究和实践，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54,495.3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7.02%；营业利润为9,265.5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3.9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8,716.0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2.29%，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行业保持较快的发展态势，公司秉承稳健的经营作风，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满意为目标，通过加强内部管理，持续加大研发和营销力度；同时，报告期内收购的润安科技业务发展良好以及全资子公司重庆物联中标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采购（智慧天网）项目且在报告期内实现了部分收入，保证了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稳步增长。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为4,840.1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95%，主要是公司业务增长所致；管理费用为9,284.3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8.61%，主要是科技研发费用、职工薪酬和员工股权激励摊销费用等增加所致；财务费用为-21.1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19.82%，主要是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513.5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4.71%，主要由于报告期业务规模扩展，公司加大催款力度，销售回款较去年增长，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增长，收购的润安科技经营活动现金流合并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20,508.1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3,166.96%，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润安科技，购买新办公楼及子公司浩云物联在建各网点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632.72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97.50%，主要原因是去年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流入而本期未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紧密围绕着公司的总体经营思路，贯彻执行董事会的战略部署，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如下：

产品和技术研发方面，2016年全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4,704.5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0%。公司在结合用户需求持续对智慧银行安全综合管理平台、主动安防系统和自助银行智能安防系统进行功能升级的同时，紧跟全球技术热点，加强对大数据、云计算和以深度学习为代表的人工智能技术方面进行研究，对各条产品线进行扩充和完善，持续提高产品的综合竞争力。

业务发展及营销网络建设方面，2016年公司继续贯彻“继续巩固原客户、大力挖掘新客户”的销售策略，业务范围不断扩大，华南区、华中区等大区的业务保持增长势头，西北区、华东区更是成绩显著，为公司业绩的稳步增长做出了较大的贡献。在客户群体开拓方面，公司继续深挖邮政、农信/农商行等金融机构，并逐步加大了对地方性银行的开拓力度。为了更好地服务客户，公司已在全国范围内成立了29个分公司，公司业务范围基本覆盖了全国。同时，随着公司首发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技术改造项目”的建设完工，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的营销服务体系得到完善，营销服务网络实现了全面升级，公司销售、服务能力得到了进一步提高。

新业务拓展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润安科技51%的股权，分别与云宏信息和源鸿科技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浩云物联、西藏浩云，有助于公司在继续专注于金融安防领域的同时，凭借洞悉安防技术的更新发展和广大客户的更高要求，向司法、边检、消防、智慧城市等行业拓展，实现公司多行业并行发展以及行业内部全方位的市场覆盖。

资本市场方面，公司积极利用上市公司的有利地位，借助资本市场提供的工具和手段进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预案的论证，并通过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审议。2016年9月2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3.5亿元，进一步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逐步完善公司在业务和创新等方面的布局，在视频图像信息大数据及深度智能分析、综合安保社会化运营平台及公共安全智能终端和监狱大数据信息综合管理平台等技术创新上发力，抓住大数据产业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促进公司新战略全面实施。

人才体系建设方面，2016年公司为了更好地经营发展和业务拓展，引进了一批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同时，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核心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公司分别于2016年5月和11月实施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首期预留部分的股权激励，基本覆盖了优秀管理人才和核心骨干。通过完善公司多层次人才体系和内部激励机制建设，最大限度地挖掘每一位员工的潜力，提高运作效率。

组织建设方面，2016年公司严格按照《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制度规范运作，进一步优化公司管理体制，持续完善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内部风险控制建设，提高防范风险的意识并逐步落地防范机制。公司坚持扁平化的组织管理模式，精简管理层次，引进先进的管理体系，提高科学管理的水平。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光伏产业链相关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44,953,859.79	100%	465,691,390.41	100%	17.02%
分行业					
金融行业	431,240,887.84	79.13%	437,003,705.60	93.84%	-1.32%
司法行业	22,110,872.12	4.06%			
其他行业	91,602,099.83	16.81%	28,687,684.81	6.16%	219.31%
分产品					
安防系统	436,710,077.58	80.14%	352,541,659.49	75.70%	23.87%
安防设备	108,243,782.21	19.86%	113,149,730.92	24.30%	-4.34%
分地区					
东北	50,443,691.14	9.26%	70,247,963.71	15.08%	-28.19%
华北	35,270,428.87	6.47%	72,478,658.44	15.56%	-51.34%
华东	62,842,080.90	11.53%	18,858,604.91	4.05%	233.23%
华南	224,323,801.93	41.17%	175,818,244.81	37.76%	27.59%
华中	96,754,117.26	17.75%	71,368,315.64	15.33%	35.57%

西北	49,690,919.61	9.12%	21,104,508.91	4.53%	135.45%
西南	25,628,820.08	4.70%	35,815,093.99	7.69%	-28.44%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金融行业	431,240,887.84	231,556,494.07	46.30%	-1.32%	-6.32%	2.86%
司法行业	22,110,872.12	10,591,186.00	52.10%			
其他行业	91,602,099.83	53,221,624.91	41.90%	219.31%	215.74%	0.66%
分产品						
安防系统	436,710,077.58	236,839,072.95	45.77%	23.87%	20.06%	1.73%
安防设备	108,243,782.21	58,530,232.03	45.93%	-4.34%	-12.32%	4.93%
分地区						
华东	62,842,080.90	25,842,264.27	58.88%	233.00%	138.01%	16.45%
华南	224,323,801.93	123,745,291.40	44.84%	27.59%	38.85%	-4.47%
华中	96,754,117.26	58,725,874.23	39.30%	35.57%	33.52%	0.9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 同期增减
分行业						
金融行业	431,240,887.84	231,556,494.07	46.30%	-1.32%	-6.32%	2.86%
司法行业	22,110,872.12	10,591,186.00	52.10%			
其他行业	91,602,099.83	53,221,624.91	41.90%	219.31%	215.74%	0.66%
分产品						
安防系统	436,710,077.58	236,839,072.95	45.77%	23.87%	20.06%	1.73%
安防设备	108,243,782.21	58,530,232.03	45.93%	-4.34%	-12.32%	4.93%
分地区						

华东	62,842,080.90	25,842,264.27	58.88%	233.00%	138.01%	16.45%
华南	224,323,801.93	123,745,291.40	44.84%	27.59%	38.85%	-4.47%
华中	96,754,117.26	58,725,874.23	39.30%	35.57%	33.52%	0.93%

变更口径的理由：

公司因本期收购和新设立了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重新划分了行业分类。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否

2016年8月1日，全资子公司浩云物联与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区分局签署了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智慧天网）合同，合同总金额为23,911.551万元，合同的主要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8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实现收入555.74万元。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融行业	营业成本	231,556,494.07	78.39%	247,167,732.17	93.62%	-6.32%
司法行业	营业成本	10,591,186.00	3.59%			
其他行业	营业成本	53,221,624.91	18.02%	16,856,122.73	6.38%	215.74%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安防系统	营业成本	236,839,072.95	80.18%	197,270,143.01	74.72%	20.06%
安防设备	营业成本	58,530,232.03	19.82%	66,753,711.89	25.28%	-12.32%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公司本期新设4家子公司，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西藏浩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浩昀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市浩耘元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本期收购了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1%的股权；本期注销了子公司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0,855,955.2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18%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2,921,102.11	7.88%
2	第二名	33,202,384.05	6.09%
3	第三名	20,987,976.67	3.85%
4	第四名	13,576,068.33	2.49%
5	第五名	10,168,424.06	1.87%
合计	--	120,855,955.22	22.18%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02,890,833.7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1.1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1,776,120.01	9.62%
2	第二名	23,563,475.94	7.13%
3	第三名	21,514,507.84	6.51%
4	第四名	20,942,243.48	6.34%
5	第五名	5,094,486.49	1.54%
合计	--	102,890,833.76	31.1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8,401,434.97	44,838,970.12	7.95%	
管理费用	92,843,751.73	62,474,245.96	48.61%	报告期内，主要是科技研发费用，职工薪酬、折旧费、中介服务费、差旅费、办公费、员工股权激励摊销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10,962.17	1,064,522.90	-119.82%	报告期内，主要是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研发中心在2016年积极引进、应用更多高新技术，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为公司战略顺利落地保驾护航。基于物联网、大数据和云技术理念开发的新一代智慧银行安全综合管理平台软件突破原有技术防范管理理念，针对安保业务开发智慧数据引擎，覆盖金融安全业务整体链路，平台软件首次推出市场即获得客户高度评价。得益于先进的软件技术架构，平台软件也在智能建筑、智慧监狱等应用场景下作为基础框架优化公司产品系列。同时硬件感知、智能分析、智慧算法方面也取得了重大进展及推广应用，三维行为分析、ATM智能预警、新一代IP对讲、防诈骗、网络设备监管等产品也为公司的“整体安防解决方案”提供强有力支持。2016年公司研发中心积极引进培养高级人才，优化组织配置，规范工作流程，加强管理力度，明确工作目标，形成高效专业团队，产品及项目交付能力、交付质量都得到极大提升，为公司占领市场高地提供有力保障。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287	244	16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8.56%	17.39%	14.67%
研发投入金额（元）	47,045,825.90	36,188,813.14	28,616,014.3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8.63%	7.77%	7.4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2015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769,592.86	431,926,306.96	2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634,360.14	406,247,311.89	18.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35,232.72	25,678,995.07	114.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1,110.00	62,468,159.22	-97.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682,359.24	68,745,583.65	20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081,249.24	-6,277,424.43	-3,166.9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25,328.00	303,152,010.00	-90.3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98,107.87	49,981,718.44	-5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7,220.13	253,170,291.56	-97.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618,796.39	272,571,862.20	-152.6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14.71%，主要由于报告期业务规模扩展，销售回款较去年增长，以及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增长，收购的润安科技经营活动现金流合并所致。

(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下降97.44%，主要是较上年相比，公司上年同期购买了大额的理财产品而本期未发生所致。

(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增长200.65%，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收购润安科技，购买新办公楼及子公司浩云物联在建各网点所致。

(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下降90.39%，主要是公司上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流入而本期未发生所致。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下降54.39%，主要是较上年相比，公司本报告期需要偿还的借款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513.52万元，较净利润9,303.44万元少3,789.92万元，主要是经营性应收项目增加5,313.63万元及经营性应付项目减少776.83万元。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66,499,726.38	29.66%	411,485,890.67	60.52%	-30.86%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购润安科技，购买新办公楼支付较多的现金所致。
应收账款	214,039,296.45	23.82%	122,928,430.14	18.08%	5.74%	
存货	96,096,568.00	10.69%	74,946,482.51	11.02%	-0.33%	
固定资产	89,167,246.06	9.92%	54,480,608.78	8.01%	1.91%	
在建工程	122,389,007.75	13.62%			13.62%	
短期借款	10,800,000.00	1.20%			1.20%	

长期借款		0.00%	1,478,370.12	0.22%	-0.22%	
------	--	-------	--------------	-------	--------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469,464.64	保证金、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应收账款	161,641,811.40	质押
固定资产	29,107,881.11	抵押
合计	195,219,157.15	

(2) 其他说明

公司与中国银行番禺天安支行签订GZY476780120160052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的收款权利作为质押物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作质押登记。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58,125,8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	披露索引（如
--------	------	------	------	------	------	-----	------	------	------	--------	------	--------	--------

称												有)	有)
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收购	68,125,800.00	51.00%	自有资金	钟裕山、深圳市彤富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市彤富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期	股权投资	5,100,000.00	6,120,632.22	否	2016 年 03 月 08 日	公告披露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告编号: 2016-007
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新设	8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长期	股权投资		1,396,801.54	否	2017 年 03 月 24 日	公告披露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告编号: 2016-009
西藏浩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创业投资	新设	1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长期	股权投资			否		不适用
合计	--	--	158,125,800.00	--	--	--	--	--	5,100,000.00	7,517,433.76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5	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	28,398.04	10,467.61	28,453.78	0	0	0.00%	0.3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0
合计	--	28,398.04	10,467.61	28,453.78	0	0	0.00%	0.3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 536 号文核准，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7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1,58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8,398.04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天健验〔2015〕 7-43 号”验资报告。 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17,986.17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2.60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上市费用结余 4.9 万元；2016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0,467.61 万元，2016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98 万元；2016 年度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0.36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8,453.78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51.58 万元。累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0.36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38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银行大型平台流媒体综合安防系统解决方案技术改造项目	否	3,602.55	3,602.55	46.61	3,604.35	100.05%	2016 年 04 月 30 日	1,393.96	否	否
银行自助设备智能安防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否	5,960.25	5,960.25	1,066.18	5,965.35	100.09%	2016 年 04 月 30 日	1,691.04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	否	3,592.63	3,592.63	1,242.42	3,608.16	100.43%	2016 年 04 月 30 日		否	否
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否	3,544.15	3,544.15	2,889.08	3,555.49	100.3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银行主动安防综合管理系统项目	否	7,078.56	7,078.56	5,223.32	7,100.53	100.31%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452.62	否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629.36	4,619.90		4,619.90	100.0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8,407.50	28,398.04	10,467.61	28,453.78	--	--	5,537.62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8,407.50	28,398.04	10,467.61	28,453.78	--	--	5,537.6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研发中心建设技术改造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升级技术改造项目以及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效益。 （2）银行大型平台流媒体综合安防系统解决方案技术改造项目 2016 年 4 月 30 日达产，项目产生的效益未完全体现，2016 年度实现效益 1,393.96 万元。 （3）银行自助设备智能安防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2016 年 4 月 30 日达产，项目产生的效益未完全体现，2016 年度实现效益 1,691.04 万元。 （4）银行主动安防综合管理系统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达产，项目产生的效益未完全体现，2016 年度实现效益 2,452.62 万元。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5 年 5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10,667.12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26 日完成了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	------	------	------	-----	-----	------	------	-----

广州市苏瑞 计算机科技 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联 网平台基础 软件的开发 及销售等	1,000,000.00	38,247,767.8 8	33,788,531.4 4	32,823,872.2 4	23,393,189.8 4	24,576,493.3 4
深圳市润安 科技发展有 限公司	子公司	主要从事信 息系统集成 服务等	51,380,000.0 0	84,123,168.4 5	52,738,456.3 7	66,882,428.0 8	12,576,071.0 4	11,994,952.7 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布局智慧城市，通过外延式发展实施“大安防”产业发展战略。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396,801.54 元
西藏浩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	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0 元
广州浩昀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布局云计算及服务，通过外延式发展实施“大安防”产业发展战略。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0 元
广州市浩耘元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布局消防安全物联网，通过外延式发展实施“大安防”产业发展战略。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0 元
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收购	布局司法安防，通过外延式发展实施“大安防”产业发展战略。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6,120,632.22 元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为了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2016 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420.37 元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情况

2016年1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恐怖主义法》正式实施，随着反恐法的实施，将社会公共安全管理提升到更高的高度，也为安防产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未来几年，服务于社会公共安全的安防产业将呈现跃进式发展。《中国安防行业“十

三五”（2016-2020年）发展规划》规划了未来5年安防行业的发展蓝图，到2020年，安防企业总收入达到8,000亿元左右，年增长率达到10%以上，实现行业增加值2,500亿元，安防行业在十三五期间将继续保持快速的发展势头。

安防设备通常是24小时运行，一般在使用3-5年后进行设备的更新，更换成技术更先进、性能更优的设备。国内大部分银行基本是在十二五（2010-2015年）期间完成网点安防设备的铺设和系统的建设，随着新技术的发展，从2017年开始，将迎来新一轮的安防设备更新潮。

目前大部分银行已完成第一轮安防联网工作，部分银行已启动第二轮联网工作，与第一轮联网以实现各类技术防范设施联网管理为目的不同，第二轮联网以银行安保信息管理为核心，实现安防风险管理向业务操作风险管理延伸。

随着金融安防设备的更新潮的到来，以及第二轮以银行安保信息管理为核心的联网逐步展开，金融安防市场将保持持续、高速的发展态势。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创新为引擎，以智能硬件、智慧管理平台软件为基础，以高品质服务为保障，完整构建物联网在各行业应用的生态体系，实现物联网产品、物联网服务双翼齐飞。一方面公司将继续拓展传统的金融安防市场，另一方面将积极开拓包括智慧城市、智慧监狱、智慧水利、智慧口岸、智能建筑、智能消防等在内的其他行业，成为智慧和安全新世界的构筑者。

3、公司 2017 年主要经营计划

2017年公司继续贯彻“提升金融安防的市场占有率，深入挖掘客户的各类应用需求，积极构建行业安防整体解决方案”的发展策略。全面推进以智慧管理平台为切入点，以云计算、云存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各种创新技术为基础的金融安防业务，并积极推进智慧城市、智慧监狱、智慧水利、智慧口岸、智能建筑及智能消防等行业安全业务，实现公司多行业并行发展以及行业内部全方位的市场覆盖。2017年，围绕公司的发展战略，巩固现有市场业务，深挖客户需求，加强集团资源整合，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为实现经营目标，主要从以下几方面开展工作：

（1）业务发展策略

①国内大部分银行基本是在十二五（2010-2015年）期间完成网点安防设备的铺设和系统的建设，根据安防行业3-5年进行设备更新的规律，也随着新技术的发展，2017年将迎来新一轮的安防设备更新潮。公司在这方面有大量的技术储备和经验积累，将借此继续扩大在金融安防系统建设的占有率。

②公司多年以来在大数据、云计算领域持续进行技术研发，同时，与业内先进的云计算公司进行深度合作，针对安防领域推出领先的智慧安防云平台产品，该产品应用了虚拟化技术实现资源自动调度、智能管理，为客户提供先进的智慧安防云平台，

有效的整合各个安防子系统的资源，提高整体运行效率及可靠性。该产品的推出预计未来将提高公司安防产品的竞争力，为公司创造效益。

③加强对现有客户的需求挖掘，结合客户的管理需求和业务需求，提供更符合客户需要的综合性安全管理解决方案。公司在金融行业已服务十多年，除对金融传统安防技术掌握外，也对金融行业的操作风险有深刻认知和应对风控点的积累，操作风险既来自外部也来自内部，传统安防系统并不能全覆盖。公司投入研发基于大数据的金融风控系统产品，预计这些产品将会填补部分金融机构的空白并能广泛运用于金融行业，同时风险产品结合公司的主动安防综合联网管理平台将帮助金融行业有效的防范操作风险。

④国家相继出台《关于加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的意见》、《关于加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联网应用工作的若干意见》等政策，要求到2020年，重点公共区域视频监控联网率达到100%；银行是重点公共区域，未来110报警需要视频复核，金融机构较难解决大量视频分析及推送至110的工作，因此金融机构基于视频安保服务的需求增长非常迅速。

公司已建和在建的监控中心已达600个以上，这些监控中心都由公司提供联网软件及服务，加上遍布全国的服务网点，公司具有向交互式视频安保服务业务发展的优势基础，公司将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和扩大服务项目，以客户满意为导向打造专业服务团队，努力提升金融安保服务品牌实力。

⑤公司将在重庆渝北区平安城市项目经验基础上，加速在智慧城市、平安城市行业的技术和市场布局，以物联网技术为基础，综合应用“物移大云智”（物联网、移动无线通信、大数据、云计算、智能化）在内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客户提供智慧感知、智慧网络、智慧处理、智慧应用和智慧运营“五位一体化”的智慧城市综合解决方案。

⑥上一年度公司在出入境口岸、监狱行业实现了开门红，取得了不错的成绩。2017年在技术、研发、市场、服务等领域，公司将加大各类资源的投入力度，积极拓展智慧监狱、智慧口岸、智慧水利、智能建筑、智能消防等其他行业市场。

（2）管理发展策略

优化内部运营流程，支撑企业集团化发展。坚持扁平化的组织管理模式，从市场管理、营销计划和需求管理等方面，持续优化内部运营流程，构建以各大事业部、子公司为利润中心，进一步优化组织架构、强化企业文化，不断提升经营质量和经营效率，全面提升企业盈利水平，规范和奠定集团化内控体系管控模式。

（3）研发投入策略

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及客户新需求，持续创新投入，加快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各种创新技术的发展融合，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专业化和个性化的服务，为公司的业务转型升级提供强大的技术和产品支撑。

4、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生产经营的季节性风险

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各季度分布不均衡、前低后高的特点，公司的经营业绩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实现。投资者不能简单地以公司季度或中期的财务数据来推算全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

（2）技术开发风险

近年来金融安防行业内技术进步和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越来越快，伴随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各种创新技术与银行业务的发展融合，银行对安防产品的要求也趋于专业化和个性化，公司必须全面了解业内技术发展的最新趋势，更好的满足客户不断升级的需求。。如果公司的技术和产品研发方向偏离市场需求，或者研发时机掌握不对，产品化速度减缓，将可能存在产品不能在新的环境下形成技术优势的风险。

（3）收购整合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润安科技51%股权，润安科技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收购整合一方面带来公司业务及规模的扩张，另一方面公司现有的管理架构和流程可能无法完全适应扩张带来的变化，公司在管理模式、资源配置、人才引进、内部控制、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将面临更大的挑战，收购后的整合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会出现决策、管理、经营等方面无法实现协同效应或是达不到业绩承诺的风险。

（4）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和业务的不断扩张，公司控制或参股的企业数量随之增加，业务范围也在金融安防的基础上逐步向其他领域延伸。若公司的研发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质量控制等不能适应公司规模扩张的要求，人才培养、组织模式和管理制度不能随之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将会引发相应的管理风险。

（5）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中国金融业正处于扩张期，对于安全防范的要求不断提高，金融安防行业进入快速发展阶段。随着金融安防监控联网工程建设的规模化，部分IT企业开始涉足安防领域，业内企业数量不断增加，同时设备产品同质化，行业利润率受到挤压，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受上述市场竞争加剧风险影响，公司利润的增长速度可能会放缓，经营业绩存在不能保持持续增长的风险。

上述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2017年度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4 月 2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 05 月 13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 05 月 2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2016 年 11 月 0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巨潮资讯网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一条明确规定了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则、形式、条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机制和审批程序等，符合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对于上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最新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充分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实施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相关的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审议通过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实施，切实保证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3、经2016年5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原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为：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80,688,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2,103,275.00元（含税），送红股5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送转股本121,032,750股。由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已于2016年5月5日完成授予并于2016年5月19日上市流通，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1,169,500股，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公司按照目前股本总额重新计算的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169,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970370股，派1.49111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940741股。该方案已于2016年6月16日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87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202,316,745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7,601,556.82
可分配利润（元）	181,910,314.2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160,102.19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57,474,016.78 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 2016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5,747,401.68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为 182,631,217.60 元，扣除 2016 年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12,103,273.41 元，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 40,344,245.00 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81,910,314.29 元。 为回报广大股东，使其与公司共享发展成果，同时综合考量公司未来业务的持续发展，2016 年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截至 2017 年 3 月 30 日的总股本 202,316,74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7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7,601,556.82 元（含税）。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各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4年度，经2015年3月1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为：以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0,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2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12,000,000.00元。该方案已于2015年3月5日实施完毕。

2、2015年度，经2016年5月10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原2015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为：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股份总数80,688,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人民币（含税），合计现金分红总额为12,103,275.00元（含税），送红股5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送转股本121,032,750股。由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已于2016年5月5日完成授予并于2016年5月19日上市流通，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1,169,500股，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公司按照目前股本总额重新计算的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169,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970370股，派1.49111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940741股。该方案已于2016年6月16日实施完毕。

3、2016年度，经2017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为：公司拟以截至2017年3月30日的总股本202,316,74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7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7,601,556.82元（含税）。

前述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各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6 年	17,601,556.82	87,160,102.19	20.19%	0.00	0.00%
2015 年	12,103,273.41	65,883,942.02	18.37%	0.00	0.00%
2014 年	12,000,000.00	57,054,537.02	21.03%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茅庆江	其他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	2016 年 04 月 14 日	2016.04.14-公司应对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行作出如下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浩云科技利益。2、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浩云科技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浩云科技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有新的股权激励计划，则新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浩云科技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不越权干预浩云科技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浩云科技利益。7、若本人违背上述承诺致使摊薄即期回报的填			
--	--	--	--	--	--	--

			补措施无法得到有效落实，从而损害了浩云科技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浩云科技和中小投资者有权采取一切合法手段向本企业就其遭受的损失进行追偿。			
	茅庆江;雷洪文;张勇;秦家银;王朝曦;陈翩;劳仲秀;龙中胜;茅屏萍;徐彪;袁小康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浩云科技利益。 2、对个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浩云科技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浩云科技	2016 年 04 月 14 日	2016.04.14-公司应对 201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有新的股权激励计划，则新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浩云科技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本人违背上述承诺致使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无法得到有效落实，从而损害了浩云科技和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浩云科技和中小投资者有权采取一切合法手段向本人就其遭受的损失进行追偿。			
	雷洪文;袁小康;徐彪;龙中胜;段汉文;龙罡;郑盛泰;高传江;陈翩;张忠民	股份限售承诺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雷洪文、袁小康、徐彪、龙中胜、段汉文、龙罡、郑盛泰、高传江、陈翩，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张忠民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	2015 年 04 月 24 日	2015.04.24-2016.04.24	已履行完毕，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包括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茅庆江;雷洪文;徐彪;袁小康;陈翮;段汉文;高传江;龙罡;龙中胜;茅屏萍;郑盛泰	股份限售承诺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茅庆江、雷洪文、袁小康、徐彪、茅屏萍、龙中胜、段汉文、龙罡、郑盛泰、高传江、陈翮承诺：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解禁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如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	2015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如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茅庆江;茅屏萍;广州市常森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市碧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及其姐姐茅屏萍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包括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的法人股东常森投资、碧天投资	2015 年 04 月 24 日	2015.04.24-2018.04.24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承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 股）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次公开发行前本公司已持有的公司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雷洪文;徐彪;袁小康;张忠民	股份减持承诺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雷洪文、袁小康、徐彪、张忠民承诺：（1）持有股份的意向未来在不违反《证券法》、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背个人就股份锁定所作出的有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根据自身经济的实际状况和公司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有计划地就所持股份进行减持。（2）减持股份的计划本人计划在锁定期满后	2015 年 04 月 24 日	2015.04.24-2018.04.24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两年内减持本人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本人承诺所持股份的减持计划如下： ①减持满足的条件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至本人就减持股份发布提示性公告之日，本人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 ②减持数量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雷洪文、袁小康、徐彪承诺：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张忠民承诺：在其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有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	--	--

			所减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50%；在锁定期满后的 24 个月内，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0%。 ③减持方式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如本人实施减持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④减持价格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股票发行价。公司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			
--	--	--	--	--	--	--

			应调整。			
	茅庆江	股份减持承诺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茅庆江承诺：（1）持有股份的意向 未来在不违反《证券法》、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不违背个人就股份锁定所作出的有关承诺的前提下，本人将根据自身经济的实际状况和公司二级市场的交易表现，有计划地就所持股份进行减持。（2）减持股份的计划 本人计划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本人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本人承诺所持股份的减持计划如下：①减持满足的条件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至本人就减持股份发布提示性公告之日，本人能够及时有效地履行	2015 年 04 月 24 日	2015.04.24-2020.04.24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开承诺的各项义务。②减持数量 公司控股股东茅庆江承诺：锁定期满的两年内，每年内减持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量的 15%。③减持方式 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如本人实施减持的，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④减持价格 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股票发行价。公司发生派发股利、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的，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茅庆江;浩云科技股份有	股份回购承诺	公司承诺：如公司《招股说	2015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

	限公司		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在相关行政处罚或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并作出决议，通过回购首次公开发行所有新股的具体方案的议案，并进行公告。本公司将以不低于发行价格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在公司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公司控股股			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	-----	--	--	--	--	--------------------------

			东茅庆江承诺：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并已由有权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人民法院作出相关判决的，在相关行政处罚或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本人将依法提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具体方案，并进行公告。本人将以不低于发行价格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在公司上市后至上述期间内，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亦将作相应调整。）			
	浩云科技股	分红承诺	公司及本次	2015 年 04 月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

	份有限公司; 茅庆江;雷洪文;徐彪;张忠民;袁小康;龙中胜;茅屏萍;广州市常森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市碧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发行前全体股东承诺: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的规定履行分红义务。公司及本次发行前全体股东承诺将从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角度制定利润分配计划, 充分考虑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保护中小股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24 日		诺人严格遵守承诺, 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茅庆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 维护本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 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包	2015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 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 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浩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持有其他企业股权、股份、合伙份额，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浩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凡本人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可能会与浩云科技及其子公司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会			
--	--	--	---	--	--	--

			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浩云科技。4、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1-3项承诺。如本人或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浩云科技造成经济损失，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雷洪文;茅庆江;徐彪;袁小康;陈翩;段汉文;龙中胜;茅屏萍;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茅庆江，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外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下同）、高级管理人员茅庆江、雷洪文、袁小康、徐彪、茅屏萍、龙中胜、段汉文、陈翩承诺：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1）预警条件 如果公司在A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公司股价连	2015年04月24日	2015.04.24-2018.04.24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续 1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摊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110%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 10 个交易日内讨论并拟定关于稳定股价的预案。（2）启动条件如果公司在 A 股股票正式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公司股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公司上一个			
--	--	--	---	--	--	--

			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摊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规定制定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2、可能采取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将按顺序采取如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股票 董事会应在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所述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确定回购价格和数量区间，拟定回购股票的方案，对外公告；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6 个月内，由公			
--	--	--	--	--	--	--

			司按照相关规定在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0%。回购结果应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及股本规模不符合上市条件。回购期间，如遇除权除息，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在实施上述回购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公司可中止			
--	--	--	---	--	--	--

			实施股份回购计划。(2)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承诺：将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所述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依照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对外公告，并于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① 增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或其他合法方式；② 增持股份数量、比例及价格：计划增持股份数量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1%，但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③ 其他事项：在实施上述增持计			
--	--	--	--	--	--	--

		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公司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增持行为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 公司董事（外部董事、独立董事除外）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于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所述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依照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对外公告，并于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① 增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	--	---	--	--	--

			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或其他合法方式；②增持股份数量、比例及价格：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不少于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前，下同）的30%，但不超过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的薪酬总和；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③其他事项：在实施上述增持计划过程中，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高于当日公司已公告每股净资产，则本人可中止实施股份增持计划。增持行为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增持期间及			
--	--	--	---	--	--	--

			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承诺对未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有同等约束力。公司在未来聘任新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前，将要求其签署承诺书，保证其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的相应承诺。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雷洪文;茅庆江;徐彪;袁小康;陈翩;段汉文;高传江;龙罡;龙中胜;茅屏萍;秦家银;王朝曦;张勇;郑盛泰	其他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茅庆江、雷洪文、张勇、王朝曦、秦家银、龙罡、郑盛泰、高传江、袁小康、徐彪、茅屏萍、龙中胜、段汉文、陈翩承诺: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	2015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的，本公司（或本人）将依法就上述事项向投资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本公司（或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雷洪文；茅庆江；徐彪；袁小康；陈翩；段汉文；高传江；龙罡；龙中胜；茅屏萍；张勇；高传江；龙罡；郑盛泰；秦家银；王朝曦	其他承诺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茅庆江，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茅庆江、雷洪文、张勇、王朝曦、秦家银、袁小康、徐彪、茅屏萍、龙中胜、段汉文、陈翩 承诺：公司如若不能履行《招股说明书》中列明的承诺，则采取或接受以下措施：（1）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	2015 年 04 月 24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茅庆江	其他承诺	关于租赁无产权证书仓库的承诺 鉴于公司承租了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陈涌工业区兴业大道东七横路4号101房的物业作仓库用途使用,面积675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4年2月1日至2016年1月30日,该处房屋未取得房产证。就此事项,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茅庆江于2014年3月作出确认及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若由于上述物业瑕疵导致	2014年03月01日	2014.03.01-2016.01.30	已履行完毕,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不能正常使用或被拆除的，本人将承担发行人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因该仓库搬迁造成的全部直接及间接经济损失也由本人无条件承担。”			
股权激励承诺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5 年 09 月 28 日	2015.09.28-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6 年 03 月 23 日	2016.03.23-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茅庆江		1、承诺在未来 36 个月内（2015 年 7 月 8 日-2018 年 7 月 7 日）不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以实际行动切实维护市场稳定，	2015 年 07 月 08 日	2015.07.08-2018.07.07	报告期内，承诺人严格遵守承诺，未发现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况。

		保护投资者利益； 2、承诺将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积极探索采取增持、股权激励等措施； 3、承诺将立足长远扎实做好实业发展，努力强化企业核心竞争力，充分利用好改革机遇，发挥好资本市场功能，率先实现企业转型发展，以真实稳定的业绩回报广大股东； 4、承诺诚信经营规范发展，持续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积极践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努力推动中小股东参与公司治理和重大决策，为股东提供真实、准确的投资决策依据。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000	1,139.42	不适用	2016 年 03 月 08 日	关于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公告及相关文件。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6-007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3月7日，公司与新余市彤富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彤富创”）、钟裕山、深圳市彤富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彤富创”）签署《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以人民币6,630.00万元购买新余彤富创持有的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安科技”）51.00%的股权，并新余彤富创、钟裕山和深圳彤富创在协议中承诺如下：

（1）盈利承诺：新余彤富创、深圳彤富创、钟裕山（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补偿方”）共同承诺，润安科技合并报表中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000.00万元、1,400.00万元、1,960.00万元。

（2）盈利补偿的条件：若润安科技在盈利承诺期间内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际净利润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的，新余彤富创将根据约定逐年承担相应补偿义务。

（3）盈利补偿的方式：新余彤富创首先应以尚未支付的现金对价进行补偿，仍不足的以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现金对价进行补偿；如现金方式不足以补偿时，由钟裕山及深圳彤富创以其持有的润安科技股权作价进行补足。为确保业绩承诺补偿方履行盈利补偿义务，钟裕山同意在浩云科技向新余彤富创支付首期转让款后10个工作日内将原质押予金诺（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质押予浩云科技并办理质押登记，在新余彤富创依约履行完毕盈利补偿义务后，浩云科技应配合办理全部质押股权的解押手续。盈利补偿金额的计算：当期应补偿金额=（交易基准日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交易基准日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数）÷盈利承诺期间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本次交易合计支付的对价-已补偿金额。

（4）盈利补偿的实施：各方应在盈利承诺期内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计算新余彤富创该年度须补偿的金额，新余彤富创须当期支付。按前述公式计算的新余彤富创该年度应补偿的金额小于或等于0时，取值为0，新余彤富创当年无需进行补偿，同时

此前年度已计算的补偿金额也不进行冲回。本补偿金额首先从浩云科技最近一期应支付给新余彤富创的本次转让价款中扣除，剩余部分由新余彤富创收到浩云科技相关书面通知之日起三十个工作日内补齐。深圳彤富创和钟裕山应对上述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如果有业绩承诺补偿方违反协议关于任期及竞业禁止期限的规定的，其盈利补偿义务在其离职后依然需要履行。

2、根据润安科技经审计的2016年度财务报告显示，其在2016年度内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139.42万元，不低于其预先承诺的人民币1,000.00万元，严格履行了其在协议中的承诺。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新增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西藏浩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浩昀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市浩耘元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5家子公司，注销子公司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魏标文、卢玲玉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3月23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2、2016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董事会被授权确定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所必须的全部事宜。

3、2016年5月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授予人数进行了调整，将计划授予数量由63.40万股（预留6.00万股）调整为54.10万股（预留6.00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调整为48.10万股，激励对象由81名调整为70名，并确定了2016年5月5日为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4、2016年4月21日，公司收到70位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共计人民币1,637.324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激励对象缴款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本次48.10万股股票已于2016年5月19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登记手续并上市。

5、2016年11月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首期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4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首期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共19.92万股，并确定了2016年11月1日为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上述预留部分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亦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审核意见。

6、2016年11月8日，公司收到4位激励对象缴纳的出资款，共计人民币301.5888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激励对象缴款事项出具了验资报告。本次19.92万股股票已于2016年11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登记手续并上市。

7、2017年2月，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宜，回购注销3名人员的84,697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202,401,442股减少至202,316,745股。

8、鉴于公司第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共计68.85万股已于2015年11月19日完成授予登记手续并于2015年11月26日上市，其在本报告期内摊销的股权激励成本为606.42万元；加上上述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和首期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在本报告期内摊销的股权激励成本为366.91万元，公司确认前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本报告期内的股权激

励成本共计973.33万元。

上述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及进展均已披露于公司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①2014年9月15日，茅庆江与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GBZ476780120140251），约定茅庆江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申请银行授信项下借款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2,000万元，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4年9月1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②2014年9月15日，雷洪文与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GBZ47780120140252），约定雷洪文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申请银行授信项下借款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2,000万元，担保的主债权发生

期间为2014年9月1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浩云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	2015 年 04 月 03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无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0 日	1,500	2017 年 01 月 23 日	0	连带责任保证	实际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起 2 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5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5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无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5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5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0
对未到期担保，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不适用

（2）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 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 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 账面价值（万 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 评估价值（万 元）（如有）	评估机 构名称 （如 有）	评估基 准日 （如 有）	定价原 则	交易价 格（万 元）	是否关 联交易	关联关 系	截至报 告期末 的执行 情况	披露日 期	披露索 引
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区分局	提供符合使用要求的设备、安装及	2016年08月01日			无		市场价格	23,911.55	否	无	已确认部分收入555.74万元	2016年08月03日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技术等 服务												
浩云科 技股份 有限公 司	广州市 番禺区 东环街 番禺节 能科技 园发展 有限公 司	广东省 广州市 番禺区 东环街 番禺大 道北 555 号 天安总 部中心 22 号楼 (认购 协议)	2016 年 4 月 14 日			无		市场价 格	18,000. 00	否	无	执行中	2016 年 4 月 15 日	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履行其他社会责任的情况

一直以来，公司秉持“以创新满足客户需求，实现企业价值，创造社会文明”的核心价值观，不断创新、精益求精，追求企业、社会与环境的和谐发展。2016年，公司业绩顺利实现稳步增长，为公司股东交上了一份满意的答卷，同时，公司也积极承担对员工、客户、债权人、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责任。

在保障股东权益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提升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规范运作；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充分保障股东权益；严格落实《招股说明书》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使股东切实共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

在保障员工权益方面，公司一直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重视保护职工利益，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有关规定，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购买“五险一金”，并结合市场行情和公司自身特点制定有竞争力的薪酬，同时公司上市后积极筹划并实施了两期股权激励计划，让员工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员工与公司的双赢；公司注重员工素质提升，结合员工能力素质及培训需求情况，除了每月开展新员工培训外，还不定期组织业务转岗培训、CT1培训、业务培训、技术类培训、工程售后类培训等各类培训，持续提高员工综合素质；公司提倡企业文化，坚持为员工提供宿舍和“上下班”班车等各项生活便利。

在保障客户权益方面，公司始终践行“客户是中心，服务是价值”的企业文化，在研发上不断创新，在产品质量上精益求精，在服务上超客户预期，持续提升客户对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满意度，适度加强客户粘性，誓与客户共同成长。

在保障供应商及债权人权益方面，公司始终坚持诚信为本，主动听取供应商和债权人的建议和意见，严格执行签署的各项合约；同时公司提倡恪守商业道德，严格防范商业贿赂，让供应商将主要精力放在产品质量、供货的高效及服务的优质上，力争实现双赢局面。

在保障社会等其他利益相关者权益方面，公司始终将依法经营作为公司运行的基本原则，注重企业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始终依法经营，积极纳税，支持地方经济的发展。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是否发布社会责任报告

☐ 是 ☒ 否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月18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收购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同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茅庆江先生函告，茅庆江先生于2016年1月14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个人限售股195.00万股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6年1月14日起至茅庆江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2016-002）。

2、2016年1月26日，公司发布了《2015年度业绩预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

3、2016年1月29日，公司收到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04）。

4、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1项“一种车辆停靠到位检测系统及检测方法”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2月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05）。

5、2016年2月26日，公司发布了《2015年度业绩快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2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06）。

6、2016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前述议案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3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

7、2016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议案以及《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律师事务所及独立财务顾问就前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或出具了相关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3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08）。

8、2016年3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决议公司以自有资金8,000.00万元在重庆市设立全资子公司。公司监事会对此议案进行了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3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

9、2016年3月30日，公司收到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转让和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的通知以及全资子公司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3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

10、2016年4月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段汉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段汉文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

11、2016年4月7日，公司发布了《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同日，公司收到股东雷洪文先生函告，获悉雷洪文先生于2016年4月6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个人限售股140.00万股质押给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6年4月6日起至雷洪文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2）。

12、2016年4月1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的公告》，因公司拟筹划非公开发行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4月12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3）。

13、2016年4月12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议案，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对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书；同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茅庆江先生函告，茅庆江先生于2016年4月11日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首发前个人限售股190.00万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期限自2016年4月11日起至茅庆江先生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之日止，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

14、2016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15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拟购买房产的议案》等23项议案，并同时发布公司于2016年4月15日上午开市起复牌的公告；公司监事会除审议《关于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外，也对董事会审议的前述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同意的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以及会计师事务所就前述相关议案或事项发表或出具了相关独立意见或报告，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

15、2016年4月15日，公司收到股东雷洪文先生函告，获悉雷洪文先生所持有的于2015年9月7日质押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首发前个人限售股135.00万股股票已于2016年4月13日解除了质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1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

16、2016年4月1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取得防雷工程专业设计资质证的公告》、《关于公司取得防雷工程专业施工资质证的公告》、《关于公司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的公告》以及《关于公司取得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7）。

17、2016年4月20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司本次申请解股份限售的股东有雷洪文、袁小康、徐彪、龙中胜和张忠民共5位股东，限售股份解禁数量合计为1,948.00万股，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562.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6.97%，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4月25日；公司保荐机构就公司本次限售股解禁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

18、201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并按要求同时发布了《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9）。

19、2016年5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前述相关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审核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调整及授予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除此以外，本次董事会还审议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等4项议案，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发表了鉴证报告，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5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0）。

20、2016年5月10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如期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18项议案，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就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予以了见证并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5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

21、2016年5月1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为张忠民，限售股份解禁数量为64.00万股，本次实际可上市流通数量为64.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数的0.7932%，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5月16日；公司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解禁发表了核查意见，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5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

- 22、2016年5月13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完成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5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
- 23、2016年5月24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以及《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等4项议案，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就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予以了见证并出具了相应法律意见书，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5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4）。
- 24、2016年6月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6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5）。
- 25、2016年6月6日，公司发布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由于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8.10万股已完成登记手续并已上市，故截止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1,169,500.00股，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进行了相应调整，同时，公告中确定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6月15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6月16日，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6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
- 26、2016年6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以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供抵押担保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前述议案进行了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前述募投项目结项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6月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7）。
- 27、2016年6月17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6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
- 28、2016年6月20日，公司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雷洪文先生、袁小康先生以及徐彪先生的减持计划，他们分别计划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50.00万股、260.00万股和260.00万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6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29）。
- 29、2016年6月24日，公司接到股东张忠民先生的减持计划，其计划于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085,422.00股；同日，公司发布了《201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前述相关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6月2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
- 30、2016年7月1日，公司收到副总经理龙中胜先生的告知函，因其个人资金使用安排，龙中胜先生分别于2016年6月30日和2016年7月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500,000股和600,000股，合计1,100,0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7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1）。
- 31、2016年7月4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总经理雷洪文先生、副总经理袁小康先生的函告，因其个人资金使用安排，雷洪文先生和袁小康先生均于2016年7月4日通过大宗交易系统分别减持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100,000股和

1,727,600股；同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副总经理徐彪先生的函告，因其个人资金使用安排，徐彪先生分别于2016年6月30日和2016年7月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票500,000股和1,227,600股，合计1,727,600股；同日，公司收到了由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并予以了及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7月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

32、2016年7月6日，公司获悉全资子公司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作为“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采购（智慧天网）”（项目金额239,115,510.00元）的第一中标人的信息，公司对前述预中标信息予以了及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7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

33、2016年7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公司对此予以了及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7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4）。

34、2016年7月15日，公司收到全资子公司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云物联”）函告，浩云物联于2016年7月14日收到《中标通知书》，正式通知浩云物联为“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采购（智慧天网）”的中标人，公司对此予以了及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7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

35、2016年7月21日，公司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雷洪文先生的函告，获悉其持有并质押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3,736,666股和3,487,555股均已于2016年7月19日解除了质押，公司对此予以了及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7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

36、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1项“图像处理方法及系统”的发明专利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7月2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7）。

37、2016年8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鉴于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公司拟对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并发出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同时公司对外发布了关于2016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8月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8）。

38、2016年8月3日，公司获悉全资子公司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与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区分局签署了《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智慧天网）合同书》，合同金额为239,115,510.00元，公司对此予以了及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8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

39、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由中国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颁发的“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证书”，能力等级为壹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8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0）。

40、2016年8月1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审议事项为《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8月12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

告编号：2016-041）。

41、2016年8月18日，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如期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就本次会议依法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8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2）。

42、2016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2项议案，独立董事依法对报告期内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依法出具了关于公司持续督导现场检查报告以及2016年半年度跟踪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8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3）。

43、2016年9月6日，公司发布了《关于2016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及相关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4）。

44、2016年9月8日，公司获悉控股子公司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取得了由国家保密局颁发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甲级，公司对此予以了及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

45、2016年9月1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辞职并增补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张勇先生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黄洋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并发出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6）。

46、2016年9月14日，公司发布了《2016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1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7）。

47、报告期内，公司取得了2项发明专利证书，专利名称分别为“一种摄像机故障的检测方法”和“押钞车停靠到位智能检测管理装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8）。

48、2016年9月28日，公司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有条件审核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9）。

49、2016年9月30日，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如期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辞职并增补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自此，公司原董事张勇先生的辞职申请以及新增董事黄洋先生的任期开始生效，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就本次会议依法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0）。

50、报告期内，为拓展公司在金融、监狱、智慧城市以及其他行业的云计算、云服务以及大数据等领域的应用与业务，公司拟与云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公司，公司出资255.00万元，云宏信息出资24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

51、报告期内，为拓展公司在消防安全物联网、公共安全及居家安全物联网以及居家养老物联网等领域的应用和业务，公司拟与湖南源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公司，公司出资600.00万元，云宏信息出资4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2）。

52、2016年10月21日，公司收到了由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并予以了及时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

53、2016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以及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等2项议案，独立董事对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4）。

54、2016年11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两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向激励对象授予首期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以及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等3项议案，独立董事及律师事务所分别就前述事项发表和出具了相关意见或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1月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5）。

55、2016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和律师事务所分别就前述解锁事项发表和出具了相关意见或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1月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

56、2016年11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本次解锁及实际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均为682,022.00股，占公司目前股本总额的0.34%，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11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1月1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7）。

57、2016年11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首期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1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8）。

58、2016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以及公司为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应收账款担保等3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就前述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2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9）。

59、2016年12月28日，公司与云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的公司取得由广州市天河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营业执照》，公司及时予以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2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60）。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5年10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5-039）。

2016年4月14日，公司接到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企业核准注销登记通知书》，万欣科技已被核准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

2、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收购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

2016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决议支付现金人民币6,630万元购买润安科技51%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3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07）。

2016年3月30日，公司接到润安科技关于办理完成上述股权转让和工商变更备案登记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3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

2016年9月8日，润安科技收到由国家保密局颁发的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资质等级为甲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9月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

2016年12月20日，润安科技召开董事会和股东会，决议由润安科技现有股东按照其各自持有股权比例向润安科技进行溢价增资，增资总额合计人民币358.00万元，其中138.00万元列入注册资本，220.00万元列入资本公积，就前述增资事项，公司出资人民币182.58万元，其中70.38万元列入注册资本，112.20万元列入资本公积。

3、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2016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决议以自有资金人民币8,000万元在重庆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3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09）。

2016年3月30日，公司接到浩云物联已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的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3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45）。

2016年7月6日，重庆市渝北区公共资源招投标交易中心发布了“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采购（智慧天网）中标公示”，浩云物联为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采购（智慧天网）项目（金额23,911.551万元）的第一中标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7月6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3）。

2016年7月15日，公司收到浩云物联的函告，浩云物联于2016年7月14日收到上述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公司及时予以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7月1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

2016年8月3日，浩云物联与重庆市公安局渝北区分局签署了《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智慧天网）合同书》（以下简称“合同”或“本项目”），合同金额为239,115,510.00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8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39）。

4、西藏浩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在西藏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西藏浩云，西藏浩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

2016年12月5日，西藏浩云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属于公司总经理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5、广州浩昀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7日，公司与云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合资成立广州浩昀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协议》，约定双方合资成立浩昀宏，浩昀宏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255.00万元，云宏信息出资245.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1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

2016年12月28日，浩昀宏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2月2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60）。

6、广州市浩耘元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0日，公司与湖南源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合资成立广州市浩耘元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协议》，约定双方合资成立浩耘元鸿，浩耘元鸿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600.00万元，源鸿科技出资4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10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6-052）。

2017年1月5日，浩耘元鸿办理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0,688,500	75.21%	680,200	27,292,053	54,584,111	-6,942,022	75,614,342	136,302,842	67.34%
3、其他内资持股	60,688,500	75.21%	680,200	27,292,053	54,584,111	-6,942,022	75,614,342	136,302,842	67.3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900,000	4.83%		1,938,444	3,876,889		5,815,333	9,715,333	4.8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6,788,500	70.38%	680,200	25,353,609	50,707,222	-6,942,022	69,799,009	126,587,509	62.5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0,000,000	24.79%		13,052,192	26,104,386	6,942,022	46,098,600	66,098,600	32.66%
1、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24.79%		13,052,192	26,104,386	6,942,022	46,098,600	66,098,600	32.66%
三、股份总数	80,688,500	100.00%	680,200	40,344,245	80,688,497	0	121,712,942	202,401,44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3月23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拟授予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63.40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57.40万股，预留6.00万股。

2016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

2016年5月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授予人数进行了调整，将计划授予数量由63.40万股（预留6.00万股）调整为54.10万股（预留6.00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调整为48.10万股，激励对象由81名调整为70名，并确定了2016年5月5日为授予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6年5月19日上市。

2、2016年4月1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0,688,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送红股5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各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016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

2016年5月19日，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并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1,169,500股，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变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169,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970370股，派1.49111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940741股。

3、2016年4月25日，股东雷洪文、徐彪、袁小康、龙中胜和张忠民其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共有562.00万股股票上市流通。

4、2016年5月16日，股东张忠民其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共有64.00万股股票上市流通。

5、2016年11月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首期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4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首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共19.92万股，并确定了2016年11月1日为授予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6年11月28日上市。

6、2016年11月16日，公司首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11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共68.2022万股股票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3月23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拟授予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63.40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57.40万股，预留6.00万股。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16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

2016年5月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授予人数进行了调整，将计划授予数量由63.40万股（预留6.00万股）调整为54.10万股（预留6.00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调整为48.10万股，激励对象由81名调整为70名，并确定了2016年5月5日为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前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6年5月19日上市。

2、2016年4月1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利润分配及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0,688,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送红股5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各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016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的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

2016年5月19日，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并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1,169,500股，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变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169,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970370股，派1.49111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940741股。

3、2016年11月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首期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4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首期限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共19.92万股，并确定了2016年11月1日为授予日。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前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6年11月28日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经公司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16年5月19日为公司办理完毕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工作。
- 2、经公司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16年6月16日为公司办理完毕权益分派股份登记工作。
- 3、经公司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已于2016年11月28日为公司办理完毕首期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记工作。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股份变动对公司最近一期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情况如下：报告期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0.44元/股、0.43元/股，比去年同期上升22.22%、19.44%；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3.33元/股，比去年同期下降53.81%。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2月，公司完成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事宜，回购注销3名人员的84,697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由202,401,442股减少至202,316,745股。截止本年度报告公告日，公司总股本为202,316,745股。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茅庆江	31,680,000		47,238,400	78,918,400	首发承诺	2018/4/25
雷洪文	6,336,000	1,584,000	7,085,760	11,837,760	高管锁定股	2017/1/1
袁小康	4,752,000	1,188,000	5,314,320	8,878,320	高管锁定股	2017/1/1
徐彪	4,752,000	1,188,000	5,314,320	8,878,320	高管锁定股	2017/1/1
张忠民	3,300,000	1,640,000	2,475,244	4,135,244	首发承诺	2017/4/25
龙中胜	2,640,000	660,000	2,952,400	4,932,400	高管锁定股	2017/1/1
茅屏萍	2,640,000		3,936,533	6,576,533	首发承诺	2018/4/25
广州市常森投资 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		3,578,666	5,978,666	首发承诺	2018/4/25
广州市碧天投资 咨询有限公司	1,500,000		2,236,667	3,736,667	首发承诺	2018/4/25
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183人）	688,500	682,022	2,424,054	2,430,532	股权激励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进行解锁
合计	60,688,500	6,942,022	82,556,364	136,302,84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浩云科技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16年05月05日	34.04 元/股	481,000	2016年05月19日	481,000	
浩云科技首期激励计划预留部分	2016年11月01日	15.14 元/股	199,200	2016年11月28日	199,200	

限制性股票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1、2016年3月23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拟授予公司的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共计63.40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57.40万股，预留6.00万股。

2016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项。

2016年5月5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授予人数进行了调整，将计划授予数量由63.40万股（预留6.00万股）调整为54.10万股（预留6.00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调整为48.10万股，激励对象由81名调整为70名，并确定了2016年5月5日为授予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6年5月19日上市。

2、2016年11月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首期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向4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首期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共19.92万股，并确定了2016年11月1日为授予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于2016年11月28日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东雷洪文、徐彪、袁小康、龙中胜和张忠民其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共有562.00万股股票上市流通，公司股本结构由限售股股东占比75.2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24.79%，变为限售股股东占比68.2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31.75%。

2、报告期内，股东张忠民其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限售期届满共有64.00万股股票上市流通，公司股本结构由限售股股东占比68.2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31.75%，变为限售股股东占比67.4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32.54%。

3、2016年5月5日，公司向70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8.10万股，公司股本总额从8,068.85万股增加至8,116.95万股，公司股本结构由限售股股东占比67.46%，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32.54%，变为限售股股东占比67.6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32.35%。

4、报告期内，公司实施权益分派共转增12,103.2742万股，公司股本总额从8,116.95万股增加至20,220.2242万股，公司股本结构不变。

5、2016年11月16日，公司首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解锁条件达成，113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共68.2022

万股股票上市流通，公司股本结构由限售股股东占比67.65%，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32.35%，变为限售股股东占比67.3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32.69%。

6、报告期内，公司向4名激励对象授予首期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19.92万股，公司股本总额从20,220.2242万股增加至20,240.1442万股，公司股本结构由限售股股东占比67.3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32.69%，变为限售股股东占比67.34%，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占比32.66%。

7、公司授予限制性股票和实施权益分派后，资产负债率由上年末的14.42%上升至本报告期末的22.07%。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5,933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3,804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茅庆江	境内自然人	38.99%	78,918,400	47,238,400	78,918,400	0	质押	13,078,331
雷洪文	境内自然人	6.07%	12,283,680	5,947,680	11,837,760	445,920		
袁小康	境内自然人	4.56%	9,237,760	4,485,760	8,878,320	359,440		
徐彪	境内自然人	4.56%	9,237,760	4,485,760	8,878,320	359,440		
张忠民	境内自然人	4.06%	8,220,666	4,920,666	4,135,244	4,085,422	质押	6,040,000
茅屏萍	境内自然人	3.25%	6,576,533	3,936,533	6,576,533	0	质押	1,743,777
广州市常森投资 咨询有限责任公 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	5,978,666	3,578,666	5,978,666	0	质押	810,000

龙中胜	境内自然人	2.48%	5,016,533	2,376,533	4,932,400	84,133		
广州市碧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5%	3,736,667	2,236,667	3,736,667	0	质押	459,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瞰金 3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	2,274,490	2,274,490	0	2,274,49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茅屏萍与股东茅庆江系姐弟关系，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张忠民		4,085,422				人民币普通股		4,085,422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瞰金 3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74,490				人民币普通股		2,274,49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瞰金 28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63,010				人民币普通股		2,063,01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丝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61,949				人民币普通股		1,461,94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171,819				人民币普通股		1,171,819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四组合		756,946				人民币普通股		756,94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99,964				人民币普通股		599,964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 50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000
鹏华基金—招商银行—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489,861				人民币普通股		489,861
雷洪文		445,920				人民币普通股		445,92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茅庆江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否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茅庆江	中国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否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注：茅庆江持有常森投资 0.44%股份，持有碧天投资 5.49%股份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茅庆江	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31,680,000	0	0	47,238,400	78,918,400
雷洪文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6,336,000	0	3,500,000	9,447,680	12,283,680
张 勇	董事	离任	男	44	2014年01月10日	2016年09月30日	0	0	0	0	0
王朝曦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4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0
秦家银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0
黄洋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6年09月30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0
高传江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0	2012年01月05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0
郑盛泰	监事	现任	男	52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0
龙 罡	监事	现任	男	40	2012年01月05日	2017年09月16日	0	0	0	0	0
袁小康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1年09月17日	2017年09月16日	4,752,000	0	2,600,000	7,085,760	9,237,760
徐 彪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1年	2017年	4,752,000	0	2,600,000	7,085,760	9,237,760

					09月17日	09月16日						
龙中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1年 09月17日	2017年 01月10日	2,640,000	0	1,560,000	3,936,533	5,016,533	
段汉文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7	2011年 09月17日	2016年 04月01日	0	0	0	0	0	
茅屏萍	副总经理	现任	女	55	2011年 09月17日	2017年 09月16日	2,640,000	0	0	3,936,533	6,576,533	
陈 翩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7	2011年 09月17日	2017年 09月16日	0	0	0	0	0	
劳仲秀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33	2015年 09月28日	2017年 09月16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2,800,000	0	10,260,000	78,730,666	121,270,666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段汉文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年03月31日	个人原因
张勇	董事	离任	2016年09月30日	个人原因
黄洋	董事	任免	2016年09月30日	公司经营管理需要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1) 茅庆江先生，中国国籍，拥有新西兰永久居留权，1964年7月出生，硕士学历，工程师资格。1986年至1989年，任中国纺织大学自动化系老师、实习研究员；1992年至2001年担任番禺市电子工业总公司副总经理兼番禺市保安器材工程公司经理；

2001年至2011年在浩云有限任技术总监、董事长等职务；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

(2) 雷洪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7年8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电子工程师资格。1989年至1993年在广东宏达家用电器厂任技术员；1993年至2001年任职于番禺市保安器材工程公司；2001年至2011年担任浩云有限董事长、执行董事等职务；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3) 张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年2月出生，博士学历。2001年8月至2006年5月先后担任芜湖飞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办主任、鑫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总监、总部企业管理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2006年6月至2006年12月在深圳盈信创投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经理；2007年3月至2010年10月在深圳市卓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10年11月至2015年3月在广东康妮雅商贸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总经理；2015年3月至今，在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4年1月至2016年9月30日，担任本公司董事。

(4) 黄洋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5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科学院工程师、中国执业专利代理人。1986年至1997年在中国科学院广州电子技术研究所担任工程师；1997年至2001年任职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2001年至2002年，任中国科学院广州专利事务所专利代理人；2003年至今任广州中瀚专利商标事务所执行主任、广州中瀚法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9月30日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5) 王朝曦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7月出生，硕士学历，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及中国律师资格。1994年至1997年湖南商学院会计系教师；2000年至2001年任职于广东省白马广告有限公司；2001年至2002年任中讯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中讯华亿（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02年至2004年任香港白马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白马控股下属文德广运出版发行集团财务总监；2004年至2015年12月任广州市天高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016年2月至今任广州大富时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6) 秦家银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1年9月出生，博士学历，教授职称。1998年在中山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电子与通信工程系任副教授；1999年至今在中山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任教授，2000年至今任博士生导师；2003年至2008年任中山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副院长；2002年至2004年任中山大学信息科学与技术学院电子与通信工程系系主任；2002年至今兼任广东省通信学会副理事长；2010年至今兼任广东省电子学会常务理事；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1) 高传江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2001年至2011年在浩云有限工作，历任技术员、技术经理、采购部经理、售后服务部经理、运维中心经理。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职工监事；2012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 郑盛泰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1986年至1994年任职于江西南

昌自动化仪表厂；1994年至1997年在番禺市电子工业总公司任职；1997年至2001年任职于番禺保安器材工程公司；2001年至2007年，任职于浩云有限，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证券部经理。

（3）龙罡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1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2001年至2004年任职于广东高新兴通信设备有限公司；2004年至2011年在浩云有限任职，历任开发工程师、硬件开发部经理等职；2011年9月至今，担任公司研发中心副经理；2012年1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1）雷洪文先生，简历见上。

（2）袁小康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计算机工程师。1986年至1992年在广州市外国语学院附中任教；1992年至1996年任职于广州市番禺江南电脑公司；1996年至2001年任职于番禺市保安器材工程公司；2001年至2011年担任浩云有限副董事长；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3）徐彪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2月出生，大专学历，助理经济师资格。1994年至2001年任职于番禺市电子工业总公司；2001年至2011年担任浩云有限监事、总经理等职务；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4）龙中胜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9月出生，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1989年至1999年任职于湖北沙市自动化研究所；1999年至2001年在番禺市保安器材工程公司担任总工程师；2001年至2011年担任浩云有限总工程师、监事。2011年9月至2017年1月10日，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1月10日至今，担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5）茅屏萍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2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会计师。1983年至1998年就职于扬州市印刷总厂；1998年至2001年就职于广州市嘉视达电子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主管；2001年至2011年担任浩云有限财务总监；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6）段汉文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1月出生，硕士学历。2003年至2006年，任广州市天河弱电电子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总监；2006年至2007年，任北京黄金视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总监；2007年至2009年，任广东高新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安防部经理；2009年7月至2011年，任浩云有限研发中心经理；2011年9月至2016年3月31日，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中心经理。

（7）陈翩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年9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ACCA)。历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11年9月至2015年9月，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8）劳仲秀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6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双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历任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项目经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高级项目经理；2015年9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勇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15 年 03 月 28 日	2018 年 03 月 27 日	是
陈翮	海博伦（苏州）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9 月 25 日	2018 年 09 月 24 日	否
黄洋	广州中瀚法律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2001 年 12 月 17 日		否
黄洋	广州中瀚专利商标事务所（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03 年 07 月 18 日		是
秦家银	中山大学信息科技学院	教授	1999 年 06 月 01 日		是
王朝曦	广东天高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12 月 07 日		否
王朝曦	河源市紫金天鸥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08 年 09 月 05 日		否
王朝曦	赣州市峰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07 月 03 日		否
王朝曦	南昌天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12 月 23 日		否
王朝曦	广州航天海特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08 月 05 日	2016 年 05 月 20 日	否
王朝曦	广州市宝山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12 月 21 日		否
王朝曦	吉水县谊达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06 月 02 日		否
王朝曦	深圳华信资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5 月 18 日		否
王朝曦	大富时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 年 03 月 09 日		否
王朝曦	广州大富时投资有限公司	合伙人	2016 年 02 月 16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政策由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执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政策由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执行。

公司董事张勇先生、黄洋先生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独立董事除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外，不享有其他福利待遇。其他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固定薪酬和年终绩效奖金两部分组成。固定薪酬根据其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并考虑其在公司的任职年限及股份分红等其他收入综合平衡确定；年终绩效奖金根据公司年度目标绩效奖金为基础，与公司年度经营绩效相挂钩，年终根据当年考核结果统筹兑付。

2、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包括基本工资、各项奖金、福利、补贴及其他津贴等）总额合计为381.87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茅庆江	董事长	男	52	现任	37.99	否
雷洪文	董事、总经理	男	49	现任	32.63	否
张 勇	董事	男	44	离任	0	否
黄洋	董事	男	53	现任	0	否
王朝曦	独立董事	男	44	现任	6.5	否
秦家银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6.5	否
高传江	监事会主席	男	40	现任	19.11	否
郑盛泰	监事	男	52	现任	16	否
龙 罡	监事	男	40	现任	28.81	否
袁小康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31.79	否
徐 彪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31.79	否
龙中胜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31.79	否

茅屏萍	副总经理	女	55	现任	31.8	否
段汉文	副总经理	男	47	离任	14	否
陈 翩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37	现任	57.03	否
劳仲秀	财务总监	女	33	现任	36.13	否
合计	--	--	--	--	381.87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9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48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4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6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6
销售人员	222
技术人员	851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94
研发人员	287
合计	1,54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392
大专	662
大专以下	492
合计	1,546

2、薪酬政策

公司遵循按劳分配、以岗定薪、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制定并实施符合公司实际的薪酬分配方案。

薪酬分配的主要依据是：岗位价值、个人能力素质和业绩贡献。薪酬分配标准参照公司所在地区社会平均工资水平、行业平均水平、劳动力市场的供求状况、生活费用和物价水平等确定。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从业务发展的实际出发，结合员工能力素质及培训需求情况，除了每月开展新员工培训，还先后组织业务转岗培训、CT1培训、业务培训、技术类培训、工程售后类培训等近30场专项培训。既能使员工的发展促进公司整体目标的实现，又能满足员工个人能力和职业发展的需求，实现公司和个人的双赢。2017年公司将继续加强技能、素质等内部培训，提高员工的专业能力、综合管理能力。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严格进行信息披露工作，有效维护了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相继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并在实际运行中严格遵守执行，从而保障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高效运作。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等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便利条件，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的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4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不存在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行。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选举董事，组建董事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2名，外部董事1名，符合相关要求。董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程序召集、召开。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

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的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相关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比均超1/2，提高了董事会履职能力和专业化程度，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性。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选举监事，组建监事会。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有1名职工监事，符合相关要求。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审核董事会编制的定期报告并提出书面的核查意见，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有效监督，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并指定巨潮资讯（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七）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投资者、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在接待特定对象调研前要求来访的特定对象签署承诺书，安排专人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同时，公司通过公告、电话、咨询、投资者互动平台、股东大会质询、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发展前景的了解，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严格实行“五分开”，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的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在人员方面完全独立，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任职，均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公司办公机构、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体系；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独立在银行开设账户，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公司财务人员不在股东单位兼职和领取报酬，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0.28%	2016 年 04 月 12 日	2016 年 04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6-014）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0.35%	2016 年 05 月 10 日	2016 年 05 月 10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编号：2016-021）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1.05%	2016 年 05 月 24 日	2016 年 05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6-024）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37%	2016 年 08 月 18 日	2016 年 08 月 18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编号: 2016-042)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7.50%	2016 年 09 月 30 日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上披露《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编号: 2016-05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朝曦	15	15	0	0	0	否
秦家银	15	15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能够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工作中保持独立性，积极出席相关会议，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为公司的经营发展从各自专业角度提出合理的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购买资产、股权激励、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申请银行授信、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和定期报告等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公司的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切实地维护了公司及广大公众投资者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第二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共召开10次会议，对购买资产、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定期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管理、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等方面进行了重点关注。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提名委员会共召开1次会议，对公司董事人选的任职条件进行认真审查，并提出专业意见，对公司董事会聘任董事提供决策意见。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3次会议，对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和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名单、《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首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锁期可解锁等事项进行认真审核，为公司董事会作出正确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4、战略委员会

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5次会议，对公司购买资产、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以及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进行充分研究，积极研究符合公司发展方向的战略布局，为公司的健康、快速发展出谋划策。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与考核以公司经济效益及工作目标为出发点，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高级管理人员分管工作的职责，初步建立并实施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的绩效考核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固定薪酬和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每年年终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综合考核，最终以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水平。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1）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滥用职权或舞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2）对已经披露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更正； （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	重大缺陷： （1）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导致被行政法律部门、监管机构判罚或处罚； （2）重大事项决策程序违规； （3）被主流媒体曝光负面新闻，涉及面较广且未能及时消除影响，导致公司

	现该错报： (4) 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5) 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 (6)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内部控制无法表示意见的鉴证报告。 重要缺陷： (1) 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滥用职权或舞弊，未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2) 会计政策的制定未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直接照搬上市公司相关准则，实际操作存在较大的人为因素； (3) 未经授权进行担保、投资有价证券、金融衍生品交易和处置产权/股权、关联交易造成经济损失； (4) 现金收入不入账、公款私存或违反规定设立“小金库”等情况； (5)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 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生产经营、企业形象受损； (4) 出现产品质量方面的重大事故，导致严重后果； (5) 高风险业务未有相关制度规范，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发生非正常重大变化； (7)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重要缺陷： (1) 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并受到相关机关轻微处罚； (2) 重大事项决策程序不完善； (3)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影响较大但未造成股价异动； (4) 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5) 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6) 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1) 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制度，但未造成损失； (2) 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 (3) 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未造成股价异动； (4) 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5) 公司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6) 公司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 (7) 公司内部控制存在以上以外的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geq$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合并报表利润 3%$\leq$错报金额$<$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5%，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一般缺陷：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金额$<$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3%	重大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直接损失金额$\geq$净资产额 3%，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重要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净资产额 1%$\leq$直接损失金额$<$净资产额 3%，且绝对金额超过 200 万元 一般缺陷：直接损失金额 错报金额$<$净资产额 1%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7 年 03 月 3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17）7-14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9 楼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7）7-141号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云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浩云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

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浩云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浩云科技公司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魏标文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卢玲玉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499,726.38	411,485,890.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14,039,296.45	122,928,430.14
预付款项	13,006,947.88	4,240,881.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21,987.41	4,435,899.2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6,096,568.00	74,946,482.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95,280.08	660,154.07
流动资产合计	610,159,806.20	618,697,738.3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167,246.06	54,480,608.78
在建工程	122,389,007.75	
工程物资	4,278,694.41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809,702.14	621,019.28
开发支出		
商誉	47,382,353.08	
长期待摊费用	2,569,766.59	2,250,984.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74,192.86	2,385,182.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7,000.00	1,534,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8,487,962.89	61,271,795.45
资产总计	898,647,769.09	679,969,533.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648,542.00	10,179,970.00
应付账款	31,638,045.81	7,876,996.35
预收款项	29,401,833.90	22,127,164.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999,924.99	12,682,324.49
应交税费	20,419,678.83	17,892,090.2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3,558.97	
其他应付款	65,839,017.25	20,172,092.8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8,370.12	2,842,784.2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8,358,971.87	93,773,422.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78,370.1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65,956.27	263,033.28
递延收益	9,700,000.00	2,5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65,956.27	4,281,403.40
负债合计	198,324,928.14	98,054,825.8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2,401,442.00	80,688,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7,160,617.78	309,424,886.78
减：库存股	30,809,111.03	19,181,61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403,641.80	24,656,240.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5,291,873.17	186,326,691.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4,448,463.72	581,914,707.97
少数股东权益	25,874,377.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0,322,840.95	581,914,707.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8,647,769.09	679,969,533.81

法定代表人：雷洪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简玉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0,487,618.78	403,038,654.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61,641,811.40	124,584,901.26
预付款项	10,999,456.54	4,240,881.68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680,858.09	4,229,701.26
存货	91,808,226.60	78,235,985.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32,828.47	660,154.07
流动资产合计	476,850,799.88	614,990,278.2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8,362,871.87	10,678,242.7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0,137,685.75	51,590,670.74
在建工程	99,534,203.0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222,582.55	621,019.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13,618.83	2,250,984.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08,418.23	2,595,14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7,000.00	1,534,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3,996,380.30	69,270,060.41
资产总计	810,847,180.18	684,260,338.6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648,542.00	10,179,970.00
应付账款	10,851,393.69	9,598,396.35
预收款项	26,361,093.62	22,127,164.25
应付职工薪酬	13,802,577.12	11,466,496.48
应交税费	10,029,114.06	17,168,269.5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3,558.97	
其他应付款	83,909,528.16	28,276,478.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8,370.12	2,842,784.2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7,214,177.74	101,659,559.4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78,370.1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65,956.27	263,033.28
递延收益	2,200,000.00	2,54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65,956.27	4,281,403.40
负债合计	169,680,134.01	105,940,962.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2,401,442.00	80,688,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7,160,617.78	309,424,886.78
减：库存股	30,809,111.03	19,181,61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503,783.13	24,756,381.45
未分配利润	181,910,314.29	182,631,217.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1,167,046.17	578,319,375.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10,847,180.18	684,260,338.6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544,953,859.79	465,691,390.41
其中：营业收入	544,953,859.79	465,691,390.4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2,298,779.23	391,385,010.37

其中：营业成本	295,369,304.98	264,023,854.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613,163.28	15,591,370.46
销售费用	48,401,434.97	44,838,970.12
管理费用	92,843,751.73	62,474,245.96
财务费用	-210,962.17	1,064,522.90
资产减值损失	9,282,086.44	3,392,046.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3,808.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2,655,080.56	74,770,188.26
加：营业外收入	12,903,283.10	2,661,203.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7,376.45	45,129.8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0,561.28	44,431.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510,987.21	77,386,262.03
减：所得税费用	12,476,564.49	11,502,320.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034,422.72	65,883,94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160,102.19	65,883,942.02
少数股东损益	5,874,320.5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034,422.72	65,883,94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7,160,102.19	65,883,942.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74,320.5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3	0.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雷洪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

会计机构负责人：简玉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58,999,142.34	465,368,372.49
减：营业成本	269,529,753.73	273,434,723.70
税金及附加	5,773,259.49	15,372,528.66

销售费用	45,843,265.03	44,106,997.19
管理费用	73,122,866.38	53,467,595.41
财务费用	-550,581.73	1,098,709.46
资产减值损失	7,966,240.93	3,953,650.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20.37	463,808.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7,314,758.88	74,397,975.51
加：营业外收入	7,018,130.39	1,730,000.2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5,965.49	37,307.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496.15	36,609.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316,923.78	76,090,668.03
减：所得税费用	6,842,907.00	11,442,290.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474,016.78	64,648,377.0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474,016.78	64,648,377.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0,284,229.26	427,033,157.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98,871.81	931,203.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86,491.79	3,961,945.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6,769,592.86	431,926,306.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111,866.73	228,703,749.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3,240,780.82	109,627,716.5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132,437.90	34,505,414.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149,274.69	33,410,430.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634,360.14	406,247,311.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35,232.72	25,678,995.0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3,808.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0.00	4,35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1,110.00	62,468,159.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6,385,240.56	6,745,583.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297,118.6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6,682,359.24	68,745,583.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081,249.24	-6,277,424.4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125,328.00	303,152,01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4,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125,328.00	303,152,0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42,784.27	36,171,093.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258,875.83	13,810,625.1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6,447.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98,107.87	49,981,718.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7,220.13	253,170,291.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618,796.39	272,571,862.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5,649,058.13	133,077,195.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030,261.74	405,649,058.1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2,724,825.37	419,645,569.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72,153.30	16,658,326.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0,496,978.67	436,303,895.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5,493,706.42	238,025,464.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378,028.84	102,258,742.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79,068.97	32,739,899.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050,594.10	32,123,291.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3,601,398.33	405,147,397.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95,580.34	31,156,497.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1,591.25	6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3,808.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10.00	4,35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35,181.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7,882.62	62,468,159.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754,099.36	6,602,421.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5,042,100.00	6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796,199.36	68,602,421.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0,318,316.74	-6,134,262.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371,128.00	303,152,01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71,128.00	303,152,01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42,784.27	36,171,093.2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136,830.55	13,810,625.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44.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26,059.59	49,981,718.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45,068.41	253,170,291.5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1,077,667.99	278,192,527.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7,201,821.65	119,009,294.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124,153.66	397,201,821.6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688,500.00				309,424,886.78	19,181,610.00			24,656,240.12		186,326,691.07		581,914,707.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688,500.00				309,424,886.78	19,181,610.00			24,656,240.12		186,326,691.07		581,914,707.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712,942.00				-52,264,269.00	11,627,501.03			5,747,401.68		28,965,182.10	25,874,377.23	118,408,132.9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7,160,102.19	5,874,320.53	93,034,422.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0,200.00				22,790,608.00	11,627,501.03						20,000,056.70	31,843,363.67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54,200.00	1,754,2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0,200.00				22,790,608.00	19,389,128.00							4,081,680.00
4．其他						-7,761,626.97						18,245,856.70	26,007,483.67
（三）利润分配									5,747,401.68		-17,850,675.09		-12,103,273.41
1．提取盈余公积									5,747,401.68		-5,747,401.6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103,273.41		-12,103,273.41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121,03				-80,688,						-40,344,		

内部结转	2,742.00				497.00						24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0,688,497.00				-80,688,49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0,344,245.00										-40,344,245.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5,633,620.00								5,633,62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401,442.00				257,160,617.78	30,809,111.03			30,403,641.80		215,291,873.17	25,874,377.23	700,322,840.9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8,191,402.41		138,907,586.76		243,092,465.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8,191,402.41		138,907,586.76		243,092,465.95

	,000.00				476.78				402.41		,586.76		,465.9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688,500.00				283,431,410.00	19,181,610.00			6,464,837.71		47,419,104.31		338,822,242.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5,883,942.02		65,883,942.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688,500.00				282,463,510.00	19,181,610.00							283,970,4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63,980,400.00								283,980,4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8,500.00				18,483,110.00	19,181,610.00							-10,000.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464,837.71		-18,464,837.71		-12,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464,837.71		-6,464,837.7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967,900.00								967,9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688,500.00				309,424,886.78	19,181,610.00			24,656,240.12		186,326,691.07		581,914,707.97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0,688,500.00				309,424,886.78	19,181,610.00			24,756,381.45	182,631,217.60	578,319,375.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0,688,500.00				309,424,886.78	19,181,610.00			24,756,381.45	182,631,217.60	578,319,375.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712,942.00				-52,264,269.00	11,627,501.03			5,747,401.68	-720,903.31	62,847,670.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474,016.78	57,474,016.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0,200.00				22,790,608.00	11,627,501.03					11,843,306.9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0,200.00				22,790,608.00	19,389,128.00					4,081,680.00
4. 其他						-7,761,62					7,761,626

						6.97					.97
(三) 利润分配									5,747,401.68	-17,850,675.09	-12,103,273.41
1. 提取盈余公积									5,747,401.68	-5,747,401.6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103,273.41	-12,103,273.4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21,032,742.00				-80,688,497.00					-40,344,245.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0,688,497.00				-80,688,49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40,344,245.00									-40,344,245.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5,633,620.00						5,633,62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2,401,442.00				257,160,617.78	30,809,111.03			30,503,783.13	181,910,314.29	641,167,046.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8,291,543.74	136,447,678.24	240,732,698.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000,000.00				25,993,476.78				18,291,543.74	136,447,678.24	240,732,698.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688,500.00				283,431,410.00	19,181,610.00			6,464,837.71	46,183,539.36	337,586,677.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648,377.07	64,648,377.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688,500.00				282,463,510.00	19,181,610.00					283,970,4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0.00				263,980,400.00						283,980,4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88,500.00				18,483,110.00	19,181,610.00					-10,000.00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464,837.71	-18,464,837.71	-12,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6,464,837.71	-6,464,837.7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00,000.00	-12,0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967,900.00						967,9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80,688,500.00				309,424,886.78	19,181,610.00			24,756,381.45	182,631,217.60	578,319,375.83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注册中文名称：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英文名称：Haoyun Technologies Co.,Ltd

公司简称：浩云科技

股票代码：300448

注册资本与实收资本：202,401,442.00元

法定代表人：雷洪文

注册地址（总部地址）：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55号天安总部中心2号楼2201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2、公司经营范围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批发；安全技术防范产品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电子产品批发；电子产品零售；安全技术防范产品制造；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场地租赁（不含仓储）；机械设备租赁；房屋租赁；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机电设备安装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防雷工程专业施工；防雷工程专业设计服务；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

3、公司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行业性质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要经营活动：是以银行安防为核心领域的金融安防行业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主营业务为金融安防系统设计、集成和运维服务，以及相关软、硬件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为金融机构中各类风险对象或同一种风险对象不同银行管理模式提供所需的金融安防行业整体解决方案。同时，布局智慧城市、智慧监狱等安防行业。

4、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批准报出。

5、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包括：广州市浩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4 月 5 日注销）、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西藏浩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浩昀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广州市浩耘元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

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无

10、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①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②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②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③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

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②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②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a、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c、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B、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6个月（含6个月）但未超过12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

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00 万元以上（含）；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 100 万元以上（含）。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及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
-------------	--

	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用于生产和销售的存货发出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用于工程领用的存货发出采用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

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施工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研发及生产检测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无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无

20、油气资产

无

21、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无形资产包括软件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

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

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无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收入确认原则

①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金融安防业务,包括安防系统、安防设备销售。

① 本公司安防系统业务主要系为金融企业提供安防综合管理系统、出入口控制系统、自助银行智能安防系统、营业网点视音频系统的安防系统服务和维护收入服务,其实施阶段通常包括设备进场、实施工程、系统调试、客户确认安装设备清单和工程验收。本公司在系统安装调试完毕且通过客户验收确认后,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收款的证据,与安防系统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安防系统收入的实现。

② 安防设备销售业务是指公司通过参加金融企业的集中采购,为金融企业或其指定的工程商提供产品。设备销售业务的收入确认原则为产品交付并获得客户签收确认时确认收入。

③ 公司的子公司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防盗报警工程、闭路电视监控系统等集成系统的安装与实施。其对于集成系统的收入,工期超过一年且合同金额重大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其余的按照验收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④ 公司子公司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公共安全大数据的处理服务;视频图像智能分析及相关设备生产;物联网技术开发与应用;安全云平台的研发及相关技术服务。其本期中标的渝北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工程服务采购(智慧天网)项目的收入为按月收取服务费。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

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31、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4、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1%，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营业税	应纳营业额	3%，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按收入总额定率征收，核定应税所得率为 12%
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25%
广州市浩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25%
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25%

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	-----

注：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广州浩昀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广州市浩耘元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西藏浩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尚未完成税务登记，税率核定尚未完成。

2、税收优惠

(1) 2014年10月10日，公司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税局和广东省地税局颁发的编号为GR201444001013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2014-2016年度减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子公司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于2013年11月29日取得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编号：粤R-2013-0500。自开始获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三年至第五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15年度为第二个获利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本报告期为第三个获利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按12.5%计缴企业所得税。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9日取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644006258，有效期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从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起减按15%的税率缴纳。

(3)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分别于2013年7月22日和2016年11月15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GF201344200035和GR201644200185，有效期均为三年，企业所得税从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起减按15%的税率缴纳，该项税收优惠已按规定报主管税务机关备案。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56,950.49	283,233.26
银行存款	261,573,311.25	405,365,824.87
其他货币资金	4,469,464.64	5,836,832.54
合计	266,499,726.38	411,485,890.67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中有4,074,177.60 元系应付票据保证金，289,287.52元系住宅专项维修资金，105,999.52元系保函保证

金使用受到限制。

2、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505,899.75	100.00%	20,466,603.30	8.73%	214,039,296.45	133,459,265.71	100.00%	10,530,835.57	7.89%	122,928,430.14
合计	234,505,899.75	100.00%	20,466,603.30	8.73%	214,039,296.45	133,459,265.71	100.00%	10,530,835.57	7.89%	122,928,430.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1,710,751.31	8,585,537.58	5.00%
1 至 2 年	50,673,638.84	5,067,363.89	10.00%
2 至 3 年	7,582,582.53	2,274,774.76	30.00%
3 年以上	4,538,927.07	4,538,927.07	100.00%
合计	234,505,899.75	20,466,603.30	8.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36,359.5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由于企业合并增加坏账准备 3,656,867.19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实际核销	157,459.0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24,701,117.24	10.53	2,222,535.3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337,560.50	8.25	1,305,258.58
山东省德州监狱	18,183,528.40	7.75	1,811,419.1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642,221.14	7.52	2,361,898.1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53,660.11	2.71	400,403.14
小计	86,218,087.39	36.76	8,101,514.23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894,846.88	99.14%	4,199,196.48	99.02%
1 至 2 年	106,511.00	0.82%	41,685.20	0.98%
2 至 3 年	5,590.00	0.04%		
合计	13,006,947.88	--	4,240,881.6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深圳市宇视通技术有限公司	1,535,227.20	11.80
武汉恒泰昇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386,000.00	10.66
哈尔滨联年通电缆有限公司	890,287.63	6.84
浙江宏泰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875,641.00	6.73
营口诚仕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24,039.00	4.03
小计	5,211,194.83	40.06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92,462.18	100.00%	1,970,474.77	14.60%	11,521,987.41	4,996,279.78	100.00%	560,380.49	11.22%	4,435,899.29
合计	13,492,462.18	100.00%	1,970,474.77	14.60%	11,521,987.41	4,996,279.78	100.00%	560,380.49	11.22%	4,435,899.2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127,427.77	506,371.40	5.00%

1 至 2 年	1,539,179.29	153,917.93	10.00%
2 至 3 年	736,670.97	221,001.29	30.00%
3 年以上	1,089,184.15	1,089,184.15	100.00%
合计	13,492,462.18	1,970,474.77	14.6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80,057.4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本期由于企业合并增加坏账准备 2,176,925.04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本期实际核销	686,773.32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9,049,684.06	2,916,521.77
其他	4,442,778.12	2,079,758.01
合计	13,492,462.18	4,996,279.78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出入境边防检查	保证金	712,008.79	1 年以内 245,636.79 元； 1-2 年	5.28%	58,919.04

总站			466,372.00 元		
贵州省农村信用社 联合社	保证金	700,000.00	1 年以内	5.19%	35,000.00
职工社保	其他	379,627.15	1 年以内	2.81%	18,981.36
深圳市圳君实业发 展有限公司	其他	377,972.61	1 年以内	2.80%	18,898.63
南方医科大学深圳 医院	保证金	331,485.00	1 年以内	2.46%	16,574.25
合计	--	2,501,093.55	--	18.54%	148,373.28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7,494,659.55	3,696,335.11	73,798,324.44	59,725,124.87	1,228,542.92	58,496,581.95
在产品	2,556,805.79		2,556,805.79	8,035.05		8,035.05
库存商品	4,777,221.73		4,777,221.73	7,912,810.33		7,912,810.33
发出商品	14,964,216.04		14,964,216.04	8,529,055.18		8,529,055.18
合计	99,792,903.11	3,696,335.11	96,096,568.00	76,175,025.43	1,228,542.92	74,946,482.51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28,542.92	2,925,784.34		457,992.15		3,696,335.11
合计	1,228,542.92	2,925,784.34		457,992.15		3,696,335.11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	实现销售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金额457,992.15元，系由于本期实现了销售。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49,493.27
待摊费用	1,249,491.47	610,660.80
待抵扣增值税	7,745,788.61	
合计	8,995,280.08	660,154.07

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施工设备	研发及生产检测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249,247.35	1,304,268.25	3,822,739.19	19,708,494.61	5,440,135.04	79,524,884.44
2.本期增加金额	849,660.99	739,236.77	38,395,979.28	3,903,475.43	2,754,942.99	46,643,295.46
(1) 购置	849,660.99	725,818.77	608,387.74	3,044,870.95	1,856,405.39	7,085,143.84
(2) 在建工程转入			34,777,742.55			34,777,742.55
(3) 企业合并增加			3,009,848.99	805,634.48	898,537.60	4,714,021.07
(4) 其他增加-类别调整		13,418.00		52,970.00		66,388.00
3.本期减少金额		325,093.00	82,440.46	170,590.00	401,343.19	979,466.65
(1) 处置或报废		272,123.00	82,440.46	157,172.00	401,343.19	913,078.65
(2) 其他减少-类别调整		52,970.00		13,418.00		66,388.00
4.期末余额	50,098,908.34	1,718,412.02	42,136,278.01	23,441,380.04	7,793,734.84	125,188,713.2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391,739.62	780,555.50	1,797,079.83	10,249,892.99	2,825,007.72	25,044,275.66
2.本期增加金额	2,352,769.51	234,795.29	3,786,788.56	3,797,525.50	1,648,095.60	11,819,974.46
(1) 计提	2,352,769.51	166,470.18	3,008,974.63	3,134,959.27	1,099,541.78	9,762,715.37
(2) 企业合并增加			777,813.93	662,566.23	541,967.24	1,982,347.40
(3) 其他-类别调整		68,325.11			6,586.58	74,911.69

3.本期减少金额		258,516.85	85,188.52	217,638.51	281,439.05	842,782.93
（1）处置或报废		258,516.85	78,601.94	149,313.40	281,439.05	767,871.24
（2）其他-类别调整			6,586.58	68,325.11		74,911.69
4.期末余额	11,744,509.13	756,833.94	5,498,679.87	13,829,779.98	4,191,664.27	36,021,467.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8,354,399.21	961,578.08	36,637,598.14	9,611,600.06	3,602,070.57	89,167,246.06
2.期初账面价值	39,857,507.73	523,712.75	2,025,659.36	9,458,601.62	2,615,127.32	54,480,608.7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哈尔滨恒祥城三期房产	3,006,975.43	未办妥，尚在办理中
广州市番禺区天安总部中心 2 号楼车位	722,850.51	未办妥，尚在办理中
小 计	3,729,825.94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天安总部 22 号楼	99,534,203.07		99,534,203.07			
"智慧天网"监控平台	22,107,771.44		22,107,771.44			
其它零星工程	747,033.24		747,033.24			
合计	122,389,007.75		122,389,007.7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安总部 22 号楼	231,009,000.00		99,534,203.07			99,534,203.07	43.00%	49%				自有资金
"智慧天网"监控平台	78,029,879.86		56,885,513.99	34,777,742.55		22,107,771.44	73.00%	66%				自有资金
合计	309,038,879.86		156,419,717.06	34,777,742.55		121,641,974.51	--	--				--

11、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4,278,694.41	0.00
合计	4,278,694.41	

12、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3、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01,526.66	1,301,526.66
2.本期增加金额				18,036,781.78	18,036,781.78
(1) 购置				13,785,865.78	13,785,865.7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250,916.00	4,250,916.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9,338,308.44	19,338,308.4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80,507.38	680,507.38
2.本期增加金额				1,848,098.92	1,848,098.92
(1) 计提				1,458,431.52	1,458,431.52
(2) 企业合并增加				389,667.40	389,667.4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528,606.30	2,528,606.3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809,702.14	16,809,702.14
2.期初账面价值				621,019.28	621,019.2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市润安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47,382,353.08				47,382,353.08
合计		47,382,353.08				47,382,353.08

(2) 商誉减值准备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10%，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根据增长率10%-15%推断得出，该增长率和相关行业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相当。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

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

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250,984.95	1,103,904.38	785,122.74		2,569,766.59
合计	2,250,984.95	1,103,904.38	785,122.74		2,569,766.59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5,730,427.21	3,882,453.37	12,066,645.28	1,819,542.45
预计负债	265,956.27	39,893.44	263,033.28	39,454.99
递延收益	2,200,000.00	330,000.00	2,540,000.00	381,000.00
股权激励费用	6,601,520.00	990,228.00	967,900.00	145,185.00
不征税收入用于支出所	1,544,120.34	231,618.05		

形成的费用				
合计	36,342,023.82	5,474,192.86	15,837,578.56	2,385,182.44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74,192.86		2,385,182.4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566,095.15	3,445,610.68
可抵扣亏损	4,329,887.08	2,981,112.86
合计	8,895,982.23	6,426,723.5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76,373.83	
2017 年	796,730.31	796,730.31	
2018 年	571,912.06	571,912.06	
2019 年	452,590.57	452,590.57	
2020 年	1,083,506.09	1,083,506.09	
2021 年	1,425,148.05		
合计	4,329,887.08	2,981,112.86	--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款	417,000.00	1,534,000.00
合计	417,000.00	1,534,000.00

19、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000,000.00	
保证借款	2,80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	
合计	10,800,000.00	

20、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648,542.00	10,179,970.00
合计	12,648,542.00	10,179,97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31,638,045.81	7,876,996.35
合计	31,638,045.81	7,876,996.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讯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35,636.72	尚在合作中，未结算
合计	1,435,636.72	--

23、预收款项

（1）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安防系统	25,884,436.17	18,305,381.65
安防设备	3,517,397.73	3,821,782.60
合计	29,401,833.90	22,127,164.25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信银行太原分行	1,045,201.02	项目未验收
北京天创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1,481,052.50	项目未验收
合计	2,526,253.52	--

24、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682,324.49	139,016,325.55	135,698,725.05	15,999,924.9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449,454.77	7,449,454.77	
三、辞退福利		92,601.00	92,601.00	
合计	12,682,324.49	146,558,381.32	143,240,780.82	15,999,924.99

（2）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682,324.49	126,172,637.40	122,855,036.90	15,999,924.99
2、职工福利费		3,850,646.49	3,850,646.49	
3、社会保险费		6,312,194.94	6,312,194.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5,567,881.92	5,567,881.92	
工伤保险费		296,012.74	296,012.74	
生育保险费		448,300.28	448,300.28	
4、住房公积金		2,605,884.29	2,605,884.2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962.43	74,962.43	
合计	12,682,324.49	139,016,325.55	135,698,725.05	15,999,924.9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180,448.56	7,180,448.56	
2、失业保险费		269,006.21	269,006.21	
合计		7,449,454.77	7,449,454.77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241,252.84	6,863,801.06
企业所得税	9,474,443.17	7,553,697.22
个人所得税	2,123,770.67	299,068.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9,028.52	635,896.95
营业税	0.00	2,085,401.20
教育费附加	389,333.22	272,534.97
地方教育附加	259,316.40	181,690.00
其他	1,022,534.01	0.27
合计	20,419,678.83	17,892,090.20

26、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股利	133,558.97	
合计	133,558.97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股权投资对价	33,083,700.0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	30,809,111.03	19,181,610.00
拆借款	303,750.00	
未支付员工报销款	202,557.56	689,215.07
押金保证金	341,966.87	3,877.37
其他	1,097,931.79	297,390.44
合计	65,839,017.25	20,172,092.88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78,370.12	2,842,784.27
合计	1,478,370.12	2,842,784.27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478,370.12
合计		1,478,370.12

3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265,956.27	263,033.28	为产品提供质量保证
合计	265,956.27	263,033.28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预计质量保修费用按最近三年实际质保维修支出水平计提。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540,000.00	8,500,000.00	1,340,000.00	9,700,000.00	
合计	2,540,000.00	8,500,000.00	1,340,000.00	9,70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ATM 自助银行立体安防系统的研发及应用	640,000.00		400,000.00		2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金融安防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	500,000.00		500,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110 报警设备的状态感知及管理系统的研发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海量数据分析的智慧银行安防研究与应用	1,200,000.00			240,000.00	9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基于海量异构数据的智慧银行安防云平台研究与应用		1,000,000.00		2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超宽频高精度无线定位通讯模块		3,500,000.00			3,500,000.00	部分与收益相关，部分与资产

关键技术的研发						相关
面向社区矫正定位跟踪的可穿戴装备的研发		4,000,000.00			4,000,000.00	部分与收益相关，部分与资产相关
合计	2,540,000.00	8,500,000.00	900,000.00	440,000.00	9,700,000.00	--

其他说明：

本期增加中的3,500,000.00元系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期初数。

32、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0,688,500.00	680,200.00	40,344,245.00	80,688,497.00		121,712,942.00	202,401,442.00

其他说明：

（1）2016年5月5日，公司向70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8.10万股，增加注册资本481,000.00元；

2016年3月2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2016年4月12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16年5月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2016年5月5日为授予日，向70名激励对象授予48.10万股限制性股票；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4.04元，应募集资金总额16,373,24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0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6,363,240.00元。其中，计入股本481,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5,882,240.00元。本次增资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7-40号）。

（2）2016年5月10日召开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80,688,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送红股5股（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2016年5月5日，公司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完成授予并于2016年5月19日上市，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1,169,500股，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公司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变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1,169,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

4.970370股,派1.491111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9.940741股。故公司送红股增加股本40,344,245.00元,资本公积转增增加股本80,688,497.00元,资本公积减少80,688,497.00元。

(3) 2016年11月1日,授予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共4名,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9.92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15.14元。故公司本次授予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增加股本199,2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2,808,688.00元。

33、资本公积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08,456,986.78	22,790,608.00	80,688,497.00	250,559,097.78
其他资本公积	967,900.00	9,733,300.00	4,099,680.00	6,601,520.00
合计	309,424,886.78	32,523,908.00	84,788,177.00	257,160,617.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第二期股权激励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如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7股本所述,分别增加资本溢价(股本溢价)15,882,240.00元和减少资本溢价(股本溢价)80,688,497.00元;

(2)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的授予增加资本溢价(股本溢价)2,808,688.00元;

(3)首期限限制性股票解锁40%部分对应的其他资本公积4,099,680.00元结转至资本溢价(股本溢价),故分别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099,680.00元,减少其他资本公积4,099,680.00元;

(4)报告期摊销股权激励成本增加其他资本公积9,733,300.00元。

34、库存股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激励需回购的库存股	19,181,610.00	19,389,128.00	7,761,626.97	30,809,111.03
合计	19,181,610.00	19,389,128.00	7,761,626.97	30,809,111.0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的库存股系股权激励所产生需要回购的库存股,本期减少的库存股系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133,558.97元和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达到解锁条件无需回购而冲减的库存股7,628,068.00元。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4,656,240.12	5,747,401.68		30,403,641.80
合计	24,656,240.12	5,747,401.68		30,403,641.8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根据母公司净利润按10%的比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86,326,691.07	138,907,586.7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86,326,691.07	138,907,586.7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7,160,102.19	65,883,942.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47,401.68	6,464,837.7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103,273.41	12,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40,344,245.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15,291,873.17	186,326,691.0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4,953,859.79	295,369,304.98	465,691,390.41	264,023,854.90

合计	544,953,859.79	295,369,304.98	465,691,390.41	264,023,854.90
----	----------------	----------------	----------------	----------------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9,822.38	1,730,915.52
教育费附加	859,510.10	753,906.30
房产税	360,168.26	
车船使用税	59,404.89	
印花税	217,741.53	
营业税	1,389,247.05	10,876,222.72
地方教育费附加	568,683.14	502,599.48
堤围防护费	58,643.76	117,922.61
城镇土地使用税	2,801.45	
其他	1,117,140.72	1,609,803.83
合计	6,613,163.28	15,591,370.46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2016年5-12月房产税、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印花税等税费的发生额列报于“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	31,453,842.60	25,924,251.60
差旅费	5,700,120.64	7,062,636.68
业务招待费	1,330,264.99	3,143,624.46
折旧	2,207,849.52	2,028,670.71
工程费用及运费	3,152,495.99	2,157,056.91
办公费	3,137,314.18	3,469,441.76
其他	1,419,547.05	1,053,288.00
合计	48,401,434.97	44,838,970.12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技研发费	47,045,825.90	36,188,813.14
职工薪酬	19,490,748.58	13,730,051.20
限制性股票费用摊销	9,733,300.00	967,900.00
中介服务费	5,323,110.21	3,519,645.99
办公费	3,519,510.03	1,868,319.17
差旅费	2,767,474.99	1,398,431.00
折旧费	2,576,561.12	1,809,634.16
业务招待费	371,374.99	591,804.85
税金	123,429.90	738,437.05
其他	1,892,416.01	1,661,209.40
合计	92,843,751.73	62,474,245.96

其他说明：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税金及附加之说明。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06,592.76	1,810,625.18
减：利息收入	1,047,704.34	831,945.61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330,149.41	85,843.33
合计	-210,962.17	1,064,522.90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6,356,302.10	2,480,530.92
二、存货跌价损失	2,925,784.34	911,515.11
合计	9,282,086.44	3,392,046.03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463,808.22
合计		463,808.22

4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2,131,503.46	2,606,203.43	8,732,631.65
其他	771,779.64	55,000.22	771,779.64
合计	12,903,283.10	2,661,203.65	9,504,411.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软件产品增 值税即征即 退	广州市国家 税务局	补助		否	否	3,398,871.81	931,203.43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金融 工作局境内 外证券市场 新上市企业 补助	广州市财政 局国库支付 分局	补助	奖励上市而 给予的政府 补助	否	否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省 企业研究开 发省级财政 补助项目计 划（第二批）	广州市番禺 区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1,149,6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天河 区财政局 2016 年科技 创新拨款	广州市天河 区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金融 安防工程技	广州市番禺 区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术研究开发中心								
金融安防物联网专用感知系统研发及产业化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企业研发经费投入后补助专项资金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449,79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市企业研发费补助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449,790.00		与收益相关
ATM 自助银行立体安防系统的研发及应用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深圳市第一批专利申请资助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补助		否	否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培育项目补贴款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补助		否	否	198,03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专项资金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度广州市科技创新小巨人及高新技术企业补贴奖励	广州市天河区财政局	奖励		否	否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参与制定《枪支弹药专用保险柜》标准的补助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人才资助专项资金	广州市番禺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	补助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申请大户奖励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奖励		否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深圳市第二批专利申请资助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补助		否	否	62,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国内外发明专利申请"补贴收入	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	补助		否	否	55,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业服务中心贴息收入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业服务中心	补助		否	否	44,8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补助		否	否	45,991.65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民营及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企业国内市场开拓项目资助计划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署	补助		否	否	17,030.00		与收益相关
第一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资助经费	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	补助		否	否	600.00		与收益相关
番禺区科学技术经费补助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租金补贴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补助		否	否		175,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建设补助	广州财政局国库分局	补助		否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番禺区企业上市奖励	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					
合计	--	--	--	--	--	12,131,503.46	2,606,203.43	--

4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0,561.28	44,431.73	40,561.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561.28	44,431.73	40,561.28
其他	6,815.17	698.15	6,815.17
合计	47,376.45	45,129.88	47,376.45

4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551,201.54	10,953,455.0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74,637.05	548,864.97
合计	12,476,564.49	11,502,320.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5,510,987.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826,648.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56,081.4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1,555.8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164,128.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21,682.38
所得税费用	12,476,564.49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232,631.65	3,075,000.00
银行存款利息	1,047,704.34	831,945.61
其他	806,155.80	55,000.22
合计	13,086,491.79	3,961,945.8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29,524,202.16	33,274,104.95
往来款净额	7,175,326.72	49,784.12
银行手续费	133,701.64	85,843.33
其他	316,044.17	698.15
合计	37,149,274.69	33,410,430.5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600,000.00	
合计	1,6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筹资款	3,100,000.00	
支付票据敞口承诺费	46,444.77	
支付担保手续费	150,003.00	
合计	3,296,447.77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93,034,422.72	65,883,942.02
加：资产减值准备	9,282,086.44	3,392,046.0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62,715.37	6,552,664.59
无形资产摊销	1,458,431.52	257,105.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85,122.74	690,186.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561.28	44,431.7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6,595.76	1,810,625.1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463,808.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74,637.05	548,864.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94,477.34	383,273.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136,269.03	-36,005,516.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68,274.37	-17,414,819.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135,232.72	25,678,995.0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2,030,261.74	405,649,058.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5,649,058.13	133,077,195.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618,796.39	272,571,862.2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3,216,300.00

其中：	--
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3,216,3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919,181.32
其中：	--
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919,181.32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30,297,118.68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441,591.25
其中：	--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441,591.25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41,591.25
其中：	--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441,591.25
其中：	--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62,030,261.74	405,649,058.13
其中：库存现金	456,950.49	283,233.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1,573,311.25	405,365,824.8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2,030,261.74	405,649,058.13

其他说明：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2016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已扣除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其他货币资金的住宅专项维修资金289,287.52元、应付票据保证金和保函保证金4,180,177.12元。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469,464.64	保证金、住宅专项维修资金
固定资产	29,107,881.11	抵押
应收账款	161,641,811.40	质押
合计	195,219,157.15	--

其他说明：

公司与中国银行番禺天安支行签订GZY476780120160052最高额质押合同，以应收账款的收款权利作为质押物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作质押登记。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年03月30日	66,300,000.00	51.00%	支付现金	2016年04月05日	完成股权转让登记，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50.10%，并取得润安科技控制权	66,882,428.08	11,994,952.75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66,3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66,3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8,917,646.92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47,382,353.08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2016年3月，公司出资66,300,000.00元收购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51%的股权，购买日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37,163,503.62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18,917,646.92元）的差额47,382,353.08元确认为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88,003,726.69	88,003,726.69
货币资金	2,919,181.32	2,919,181.32
应收款项	32,699,642.23	32,699,642.23
存货	26,849,755.02	26,849,755.02
固定资产	2,731,673.67	2,731,673.67
无形资产	3,861,248.60	3,861,248.60
预付款项	5,270,175.22	5,270,175.22
其他应收款	9,120,091.62	9,120,091.62
其他流动资产	3,054,768.04	3,054,768.04
长期待摊费用	482,817.60	482,817.6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14,373.37	1,014,373.37
负债：	50,840,223.07	50,840,223.07
借款	7,200,000.00	7,200,000.00
应付款项	7,342,808.89	7,342,808.89

预收款项	23,945,371.99	23,945,371.99
应付职工薪酬	741,900.35	741,900.35
应交税费	2,351,416.73	2,351,416.73
其他应付款	5,758,725.11	5,758,725.11
递延收益	3,500,000.00	3,500,000.00
净资产	37,163,503.62	37,163,503.62
减：少数股东权益	18,245,856.70	18,245,856.70
取得的净资产	18,917,646.92	18,917,646.9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由于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收购日的资产和负债相比账面价值无较大的增值空间，故本公司以被收购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作为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2、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合并范围增加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立	2016 年 3 月	80,000,000.00	100.00%
西藏浩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新设立	2016 年 12 月	10,000,000.00	100.00%

广州浩昀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立	2016 年 12 月	2,550,000.00	51.00%
广州市浩耘元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立	2016 年 12 月	6,000,000.00	60.00%

注：广州浩昀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和广州市浩耘元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均未出资。

2. 合并范围减少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016 年 4 月	441,503.71	420.37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市浩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软件业	100.00%		设立
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	技术服务业	100.00%		设立
广州浩昀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	51.00%		设立
广州市浩耘元鸿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	60.00%		设立
西藏浩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	西藏	创业投资	100.00%		设立
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润安电子工程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工程服务业		45.9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中研三维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	深圳市	技术服务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36.76%(2015年12月31日：48.30%)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	-----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0,800,000.00	11,142,583.89	11,142,583.89		
应付票据	12,648,542.00	12,648,542.00	12,648,542.00		
应付账款	31,638,045.81	31,638,045.81	31,638,045.8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78,370.12	1,501,275.81	1,501,275.81		
长期借款	-	-	-		
小计	56,564,957.93	56,930,447.51	56,930,447.51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10,179,970.00	10,179,970.00	10,179,970.00		
应付账款	7,876,996.35	7,876,996.35	7,876,996.3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42,784.27	3,001,127.88	3,001,127.88		
长期借款	1,478,370.12	1,500,563.94		1,500,563.94	
小计	22,378,120.74	22,558,658.17	21,058,094.23	1,500,563.94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同期同档次国家基准利率上浮一定百分比的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2,278,370.12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4,321,154.4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

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茅庆江先生直接持有本公司38.99%股权，并通过广州市常森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和广州市碧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0.11%的股权，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39.10%的股权，茅庆江先生可以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30%，认定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东天高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天高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河源市紫金天鸥矿业有限公司	河源市紫金天鸥矿业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赣州市峰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赣州市峰山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南昌天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昌天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监事的企业
广州航天海特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广州航天海特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广州市宝山贸易有限公司	广州市宝山贸易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吉水县谊达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吉水县谊达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深圳华信资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华信资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董事的企业
大富时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大富时基金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总经理的企业

广州大富时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大富时投资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独立董事王朝曦任职合伙人的企业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凯伦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董事张勇任职董事、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的企业
海博伦（苏州）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博伦（苏州）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副总经理、董秘陈翩任职董事的企业
广州中瀚法律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广州中瀚法律咨询服务服务有限公司为浩云科技董事黄洋任职法定代表人、总经理的企业
广州中瀚专利商标事务所（普通合伙）	广州中瀚专利商标事务所（普通合伙）为浩云科技董事黄洋任职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4、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茅庆江	员工宿舍租赁	112,800.00	112,8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2013 年 5 月 24 日，茅庆江与公司签订了《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该合同约定茅庆江将其个人名下位于番禺区番禺大道北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菁华公寓 2 栋 1701 号、1702 号、1703 号、1717 号、1718 号及 1719 号的房产出租给公司作为住宅用途使用。租赁期限从 2013 年 5 月 1 日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租金共计 9,400 元/月。

2016年5月1日，茅庆江与公司签订了《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该合同约定茅庆江将其个人名下位于番禺区番禺大道北555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天安菁华公寓2栋1701号、1702号、1703号、1717号、1718号及1719号的房产出租给公司作为住宅用途使用。租赁期限从2016年5月1日至2019年4月30日，租金共计9,400 元/月。

（2）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茅庆江、雷洪文	20,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1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①2014年9月15日，茅庆江与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GBZ476780120140251），约定茅庆江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申请银行授信项下借款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2,000万元，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4年9月1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②2014年9月15日，雷洪文与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GBZ47780120140252），约定雷洪文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广州番禺支行申请银行授信项下借款提供担保，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2,000万元，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14年9月10日至2017年12月31日，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18,660.50	3,875,887.50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397,424.31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82,022.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11.12 元/股，35 个月 13.60 元/股，40 个月 15.14 元/股，35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B-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在职激励对象对应的权益工具、公司业绩以及对未来年度公司业绩的预测进行确定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601,52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9,733,300.00
---------------------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本公司于2014年3月1日与广州市姿姐奴时装有限公司签定《租赁合同》，租赁该公司位于广州市番禺区2489平方米厂房物业，租赁期限为2014年3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其中，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物业月租金为44,709.92元。

2、或有事项

（1）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16年11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黄婉玲、周冠华和王卫3名激励对象离职失去激励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司《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回购注销前述3名激励对象所涉及的公司两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授予但未满足解锁条件的合计84,697股限制性股票，公司因此需向前述3名激励对象支付回购款合计人民币1,132,640.00元。

截至 2017 年 2 月 14 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 202,401,442 股变更为 202,316,745 股。

2、为支持公司的发展，茅庆江先生和雷洪文先生拟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番禺支行申请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0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免于支付担保费用，担保期限自相关担保合同实际签署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安防系统	安防设备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主营业务收入	387,270,597.28	200,860,859.47	-43,177,596.96	544,953,859.79
主营业成本	238,410,960.63	100,397,928.34	-43,439,583.99	295,369,304.98
资产总额	785,449,646.26	311,086,454.80	-197,888,331.97	898,647,769.09
负债总额	339,334,513.07	45,832,797.06	-186,842,381.99	198,324,928.14
所有者权益总额	446,115,133.19	265,253,657.74	-11,045,949.98	700,322,840.95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325,341.11	100.00%	14,683,529.71	8.33%	161,641,811.40	134,847,758.30	100.00%	10,262,857.04	7.61%	124,584,901.26
合计	176,325,341.11	100.00%	14,683,529.71	8.33%	161,641,811.40	134,847,758.30	100.00%	10,262,857.04	7.61%	124,584,901.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9,507,870.04	6,975,393.50	5.00%
1 至 2 年	27,887,884.09	2,788,788.41	10.00%
2 至 3 年	5,728,913.11	1,718,673.93	30.00%
3 年以上	3,200,673.87	3,200,673.87	100.00%
合计	176,325,341.11	14,683,529.71	8.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78,131.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本期实际核销	157,459.00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	24,070,360.58	13.65	2,108,544.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337,560.50	10.97	1,305,258.5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920,127.16	9.60	2,151,735.7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53,660.11	3.60	400,403.1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27,594.86	3.08	421,039.87
小计	72,109,303.21	40.90	6,386,981.4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60,218.90	100.00%	1,079,360.81	9.18%	10,680,858.09	4,773,892.38	100.00%	544,191.12	11.40%	4,229,701.26
合计	11,760,218.90	100.00%	1,079,360.81	9.18%	10,680,858.09	4,773,892.38	100.00%	544,191.12	11.40%	4,229,701.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	------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445,038.11	372,251.91	5.00%
1 至 2 年	767,088.95	76,708.90	10.00%
2 至 3 年	401,000.00	120,300.00	30.00%
3 年以上	510,100.00	510,100.00	100.00%
合计	9,123,227.06	1,079,360.81	11.8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的关联方欠款	2,636,991.84		
小计	2,636,991.84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35,169.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2,636,991.84	
押金保证金	6,102,846.71	2,758,241.77
其他	3,020,380.35	2,015,650.61
合计	11,760,218.90	4,773,892.38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1,518,041.84	1 年以内	12.91%	
广州市浩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931,450.00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7.92%	
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投标保证金	700,000.00	1 年以内	5.95%	35,000.00
肖斌科	其他	290,000.00	1 年以内	2.47%	14,500.00
新华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金	270,500.00	1 年以内	2.30%	13,525.00
合计	--	3,709,991.84	--	31.55%	63,025.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9,362,871.87	1,000,000.00	168,362,871.87	12,237,071.87	1,558,829.12	10,678,242.75
合计	169,362,871.87	1,000,000.00	168,362,871.87	12,237,071.87	1,558,829.12	10,678,242.7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市浩云安防设备有限公司	10,237,071.87			10,237,071.87		
广州市苏瑞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广州市万欣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重庆浩云公共安全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深圳市润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8,125,800.00		68,125,800.00		
西藏浩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2,237,071.87	158,125,800.00	1,000,000.00	169,362,871.87		1,000,000.00
----	---------------	----------------	--------------	----------------	--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8,999,142.34	269,529,753.73	465,368,372.49	273,434,723.70
合计	458,999,142.34	269,529,753.73	465,368,372.49	273,434,723.70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20.37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463,808.22
合计	420.37	463,808.22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0,561.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732,631.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4,964.4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386,269.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76,877.91	
合计	7,593,887.6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增值税即征即退	3,398,871.81	增值税即征即退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作为经常性损益确认。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97%	0.44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5%	0.40	0.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公司法定代表人雷洪文先生签名的2016年年度报告文本。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雷洪文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劳仲秀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简玉琴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五、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交易所